中銀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之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目錄

	頁次
董事會報告	1-2
獨立核數師報告	3-5
經審核財務報表	
收益表	6
全面收益表	7
財務狀況表	8
權益變動表	9
現金流量表	10
財務報表附注	11-72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73-148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同仁謹此提呈中銀國際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 告及經審核之財務報表帳目。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註冊之有限制持牌銀行。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提供銀行、融資及其他相關之 服務。

#### 業務回顧

由於本公司是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遵照第 622 章香港《公司條例》第 388(3)(b) 條的規定, 可以申請豁免呈獻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回顧。

#### 業績及分配

本公司在本年度之業績載於第6頁之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並不建議派發股息。

###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在本年度並沒有任何變動。股本的詳細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19。

#### 董事

截至本報告日,本公司本年之在職董事為:

王中澤

鄧方濟(於2021年6月12日退休)

林廣兆

葉兆佳

黃慧群

李港生(於2021年7月7日辭任)

吴士强(於2021年6月22日起獲委任,於2022年1月31日辭任)

吴劍林 (於 2022 年 4 月 20 日起獲委任)

孫文德 (於 2022 年 4 月 26 日起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所有現任董事依章輪值告退併合資格及願意應選連任。

## 董事之權利

本公司與同級附屬公司,中銀國際財務有限公司,訂有合約。根據有關合約,中銀國際財務有限公司可以參與 全部或者部分客戶貸款及墊款的資金支持。

除以上合約之外,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同級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就本公司業務訂立任何重大、而任何 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合約。

## 董事會報告(續)

#### 董事之權利(續)

本公司、同級附屬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于本年內之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其關連實體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包括其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藉此購入或空投本公司或其關聯公司之股票或債券之權益。

## 管理合約

本公司與其中間控股公司(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訂有合約。根據有關合約,中間控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 行政支援服務並據此收回已約定之費用,該等費用每年進行檢討。此等合約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 之書面約滿通知終止。此外,本公司與同級附屬公司(中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及中銀國際私人財富管理有限 公司)訂有合約,並為相關公司提供客戶轉介服務,並據此收回已約定之費用,該等費用每年進行檢討。

本公司與其中間控股公司(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訂有一集團內部安排合約。根據此合約,本公司將其付款責任或負債轉讓給中間控股公司,此中間控股公司有權將其積欠任何其子公司之款項、金額及/或負債與任何其子公司積欠此中間控股公司之款項、金額及/或負債相互抵消。本年度內,本公司未有任何中銀國際集團內部交易之抵消款項。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每名董事可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對他/她所引致的全部責任獲彌償。本公司之中間控股公司已為董事購買及續買保險,以便為董事的責任提供保障。

#### 符合 (銀行業(披露)規則)

本公司完全符合香港《銀行業條例》之《銀行業(披露)規則》所載的規定。

#### 核數師

在本年度,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於任期屆滿時退任本公司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獲董 事會提議委任為新核數師。

本年度之財務報表帳目乃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該核數師任滿告退,但表示願意應聘連任。

承董事會命

耿民 秘書

香港,2022年4月28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銀國際有限公司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 我們己審計的內容

中銀國際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列載於第6至72頁的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1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表及
- 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 《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公司,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中銀國際有限公司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其他信息

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董事報告及附加財務資料內的信息,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 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 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公司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 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公司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中銀國際有限公司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公司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2年4月28日

中銀國際有限公司

# 收益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注	2021 港幣	2020 港幣
4	105,772,112	165,057,202
4	(7,735,397)	(53,574,078)
4	98,036,715	111,483,124
5	273,065,422	184,342,385
5	(278,854)	(191,004)
5	272,786,568	184,151,381
6	3,046,673	11,827,638
	373,869,956	307,462,143
8	(227,845,009)	(246,312,063)
	146,024,947	61,150,080
9	(78,052)	(96,659)
	145,946,895	61,053,421
10	(24,054,760)	(10,071,769)
	121,892,135	50,981,652
	4 4 4 5 5 5 6 8	大き幣  4 105,772,112 4 (7,735,397) 4 98,036,715 5 273,065,422 5 (278,854) 5 272,786,568 6 3,046,673 373,869,956 8 (227,845,009) 146,024,947 9 (78,052) 145,946,895 10 (24,054,760)

# 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1 港幣	<b>2020</b> 港幣
年度溢利	121,892,135	50,981,652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21,892,135	50,981,652

# 財務狀況表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附注	2021年 12月31日 港幣	2020年 12月31日 港幣	2020 年 1月1日 港幣
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銀行存款 衍生金融工具 客戶貸款及墊款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遞延稅項資產 投資附屬公司 其他資產	11 12 13 14 15 15 10	1,133,588,346 2,104,016,130 4,768,569 4,744,657,425 699,974,585 61,143 6,110,731	2,669,489,375 1,397,338,814 7,216,849 4,891,463,779 174,994 349,976,519 52,543 - 8,614,562	2,790,627,996 1,682,078,147 9,270,488 5,048,309,514 174,997 149,610,910 39,461 136 6,613,136
資產總額		8,693,176,929	9,324,327,435	9,686,724,785
負債 客戶存款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衍生金融工具 應繳稅款 其他負債 <b>負債總額</b>	17 18 13	6,778,104,894 68,009,923 1,917,863 17,591,240 43,428,211 6,909,052,131	7,537,498,751 79,574,047 3,688,104 5,341,298 35,992,572 7,662,094,772	7,958,172,687 76,865,997 5,035,739 7,258,422 28,140,929
<b>資本來源</b> 歸屬本公司股東之資本與儲備 股本 儲備	19	1,000,000,000 784,124,798 1,784,124,798	1,000,000,000 662,232,663 1,662,232,663	1,000,000,000 611,251,011 1,611,251,011
負債及資本來源總額		8,693,176,929	9,324,327,435	9,686,724,785

本財務報表第6至72頁的內容已於2022年4月28日經董事會通過及簽署

一种

LANY

林鹰兆

耿民 秘書 錢鋒 董事 王中澤 董事 林廣兆 董事

## 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股本 港幣	法定儲備 <sup>1</sup> 港幣	留存盈利 港幣	總計 港幣
於 2020 年 1 月 1 日	1,000,000,000	50,441,256	560,809,755	1,611,251,011
年度盈利	-	*	50,981,652	50,981,652
年度綜合全面收益			50,981,652	50,981,652
法定儲備轉撥 2	•	(1,553,463)	1,553,463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 月 1 日之結餘	1,000,000,000	48,887,793	613,344,870	1,662,232,663
年度盈利	<u> </u>	-	121,892,135	121,892,135
年度綜合全面收益	***************************************		121,892,135	121,892,135
法定儲備轉撥 2		(1,474,200)	1,474,200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結餘	1,000,000,000	47,413,593	736,711,205	1,784,124,798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撥轉法定儲備共港幣 47,413,593 元 (2020 年:港幣 48,887,793 元)。法定 儲備是為滿足香港《銀行業條例》謹慎的監管要求。法定儲備是直接從留存盈利中撥轉,並經香港金融管 理局同意。

年內,本公司曾撥轉法定儲備共港幣 1,474,200 元到留存盈利 (2020 年: 撥轉法定儲備共港幣 1,553,463 元 到留存盈利)。

# 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注	2021 港幣	<b>2020</b> 港幣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1	(1,418,861,966)	941,853,018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出售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175,000	:=::
購買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3,599,939,963)	(1,098,970,062)
贖回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3,250,000,000	900,000,000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349,764,963)	(198,970,06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1,768,626,929)	742,882,956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902,217,017	2,159,334,061
於 12 月 31 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33,590,088	2,902,217,01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分析:			
原到期限三個月內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1,133,590,088	2,669,535,370
原到期限三個月內之銀行存款		(a)	232,681,647
		1,133,590,088	2,902,217,017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1 一般資料

中銀國際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是一家于香港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公司註冊地址是香港中環 花園道 1 號中銀大厦 26 樓。

本公司為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註冊之有限制持牌銀行。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提供銀行、融資及其他相關之服務。

除另有說明外,本財務報表以港元為單位。

本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批准刊發。

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于香港成立的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會計政策將一致的應用於此財務報表中。編制此等帳目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列 載如下:

#### 2.1 編制基準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一統稱,當中包括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制,並符合第 622 章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本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制,惟就重估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以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作出調整。

本公司以往年度有一間全資子公司 Modenia Limited,因此編制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的前審計師已對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計。 Modenia Limited 於 2020 年 3 月 27 日註銷及解散前的幾年時間一直都沒有業務。因此 Modenia Limited 對於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影響非常少,而本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狀況表在合併和單獨披露下均沒有分別。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本公司不再需要編制綜合財務報表,并第一年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的框架下編制單獨財務報表以及按規定披露 2020 年 1 月 1 日的財務狀況表。除了合併調整外,本公司第一年的單獨財務報表 2021 年 1 月 1 日計量的全部資產與負債的金額,與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金額相同。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財務報表時,需採用若干重大之會計估算。管理層亦需於採用本公司之會 計政策時作出有關判斷。當中涉及高度判斷、複雜之範疇、或對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影響之假設及估 算,已載於附注 24。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1 編制基準(續)

(a) 本公司採用新的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本公司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以下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基準利率改革-第二階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經修訂),基準利率改革-第二階段

該修訂提供有針對性的豁免: (i) 合約現金流之變更一如變更是由改革所直接引致且在經濟上等同的基礎上產生,企業不用就變更而終止確認或調整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而是將實際利率更新以反映替代基準利率之變更; (ii) 對沖會計一若對沖僅因為改革而需作變更,但仍符合其他對沖會計條件的話,企業可以無需終止對沖會計;另一方面,若企業可以合理地預期替代基準利率能夠在 24 個月內單獨識別,即使在指定日期未能單獨識別,仍可指定為非合同明確指定的風險成份。公司認為本次修訂對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強制性生效及沒有被本公司於 2021 年提前採納之準則、修訂及詮釋

本公司並未在本年度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正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公告第2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 (2018年至2020年)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之分類<sup>2</sup> 會計政策的披露<sup>2</sup>

會計估計的定義<sup>2</sup> 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稅<sup>2</sup> 物業、器材及設備:達到預定用途前 所得款項<sup>4</sup>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注入<sup>2</sup> 虧損合同一履行合同的成本<sup>2</sup> 財務報告概念框架的引用<sup>4</sup>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1 編制基準(續)

(b) 已頒佈但尚未強制性生效及沒有被本公司於 2021 年提前採納之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本公司並未在本年度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詮釋第5號(2020)

財務報表的呈示-借款人對包含即時償還 條款的定期貸款之分類<sup>2</sup>

-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起始適用之年度待定

上述已發布之新會計準則、會計準則修訂及解釋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報告期內非強制性,本公司未提前採用。本公司預計這些準則、修訂或解釋不會對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以及可預見的未來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預計與本公司相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描述如下:

-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該修 訂更清楚地反映指引第5段中描述的交易不屬於企業合併以及在實踐中對這些交易適用的類 似於反向收購的原則。指引第19段增加了對共同控制組合的新披露要求。指引在示例中闡 明共同控制合併導致的非控制性權益變動的會計處理並更新當中的術語和參考資料,以符合 現行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該修訂對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會計政策的披露」。該修訂要求企業披露重大會計政策信息,而非主要會計政策。修訂亦定義了什麼是重大會計政策信息,並解釋如何識別會計政策信息何時是重大的。此外,該項修訂澄清了企業無需披露不重大的會計政策信息。不過,如企業選擇披露,應確保其不會掩蓋重大會計政策信息。

為支持此次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亦進行了修訂,為如何應用會計政策披露的重大性概念提供指引。應用該修訂對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1 編制基準(續)

- (b) 已頒佈但尚未強制性生效及沒有被本公司於 2021 年提前採納之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經修訂)「會計估計的定義」。該修訂澄清了如何區分會計政策變 更與會計估計變更。區分尤關重要,乃因會計估計的變化是前瞻性地應用於未來交易和其 他未來事件,但會計政策的變化通常是追溯性地應用於過去的交易和其他過去的事件以及 當期。應用該修訂對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稅」。該修訂 要求公司對在初始確認時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的交易時,確認遞延稅項。 該修訂適用於承租人的租賃和退役義務等交易,並且需要確認額外的遞延稅資產和負債。 應用修訂對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經修訂)「物業、器材及設備:達到預定用途前所得款項」。該修訂禁止企業在計算物業、器材及設備的成本中扣除在準備資產達到其預定用途前產出的產品銷售所得款項。該修訂亦澄清了企業在評估資產的技術和物理性能時,應是「測試資產是否正常運作」,而資產的財務表現與該評估無關。企業必須單獨披露不屬於企業日常活動產出的所得款項和成本金額。相關產出銷售所得款項應與其按香港會計準則第 2 號計量的生產成本一併計入損益。該修訂會被追溯性採用,但僅適用於在首次採用該修訂的財務報表所列報的最早期間的期初或之後才達到可使用狀態的物業、器材及設備項目。應用該修訂對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經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該項修訂針對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的不一致規定。準則修訂之主要影響為當一筆涉及一個營運體的交易(無論其是否屬於附屬公司),應確認全額損益;當該資產不構成一個營運體時,投資者僅在其他投資者在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中的權益範圍內確認收益或虧損。該項修訂需前瞻性採用及允許企業提前採納。採用該修訂對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績)

#### 2.1 編制基準(續)

- (ii) 已頒佈但尚未強制性生效及沒有被本公司於 2021 年提前採納之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經修訂)「虧損合同 履行合同的成本」。該修訂澄清了企業在評估合同是否構成虧損合同時,履行合同的成本需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及其他履行合同的直接成本的分攤金額。在虧損合同被單獨確認減值之前,企業需就履行合同時就資產發生的減值損失予以確認。該修訂會應用於企業在首次採用該修訂時已存在的合同,在首次採用日企業應將採用該修訂的累積影響確認為對留存收益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用)的期初餘額調整。比較信息不予重列。應用該修訂對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的引用」。該修訂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內一個對於 2018 年公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的引用。修訂亦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內加入了一個對企業需參考概念框架中構成資產或負債的要求的豁免,指明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的企業就若干種類的負債或或然負債應改為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該豁免被加入後避免了更新對概念框架的引用後帶來的計劃以外的後果。該修訂亦確認或然資產不應於收購當日確認。該項修訂需前瞻性採用。該項修訂允許將同時或之前已採納在 2018 年 6 月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性框架之提述的修訂的企業提前採納。應用該修訂對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 (iii) 完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完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含多項被香港會計師公會認為非緊急但有需要的修訂。當中包括引致在列示、確認或計量方面出現會計變更的修訂,以及多項與個別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關之術語或編輯上的修訂。此等修訂對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將不會帶來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績)

#### 2.2 外幣換算

## (a) 功能和列賬貨幣

本公司財務報表內所載項目,乃採用本公司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所使用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報,港幣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重新計量項目之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盈虧以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盈虧,均直接在收益表確認,惟於其他全面收益內遞延作為合資格現金流對沖或合資格凈投資對沖除外。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貨幣性證券的兌換差額會列作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對於被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并以外幣為本位的貨幣性證券,其公平價值變動可分析為源自證券攤餘成本變動的兌換差額和證券賬面值的其他兌換變動兩部分。源自證券攤餘成本變動的兌換差額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而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非貨幣性項目的兌換差額會列作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對於被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如證券,其兌換差額會列在其他全面收益。

## 2.3 對附屬公司之投資及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如因發生事件或情況已改變,并顯示資產的賬面值或將無法被收回,則會進行減值檢討。潛在減值跡象包括運用資產的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已明顯轉差或資產價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值。「大幅」是以投資的原成本值作評價,而「長期」是以公平價值低於其原成本值得時期作評價。就沒有固定可用期限的無形資產,則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的部分會被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的公平價值扣除出 售成本後與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為作出減值評估,資產乃按其最小的可分開識別現金流(現金產生 單位)的層面分類。於每一個財務日期,會對已發生減值的資產進行檢討以確定需否回撥。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4 金融資產及負債
- 2.4.1 金融資產及負債

### 2.4.1.1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

攤余成本是初始確認的金融資產或負債的金額扣除本金償還額,再針對初始金額與到期金額之間的差額,採用實際利率法,加上或減去按(反映按初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的差額)實際利率法計算的累計 攤銷。就金融資產而言,還要調整損失準備金。

實際利率是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預計期限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支付額或收取額準確貼現至某項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即扣除減值準備金之前的攤銷成本)或某項金融負債攤余成本的利率。這種計算方法並未考慮預期信用損失,包括交易成本、溢價或折扣以及作為實際利率不可分割組成部分的支付金額或收到金額,例如:初始費用。關於購買的或產生的信用減值金融資產,即在初始確認時出現信用減值的資產,本公司計算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這一利率基於金融資產攤銷成本,而非其帳面金額總額,計算包括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預期信用損失的影響。

如果本公司修改預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相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帳面金額也適當調整,按照最初實際利率反映最新的估計額。任何變動均計入當期損益。

## 2.4.1.2 始初確認及計量

如果本公司成為某一合約當事人,確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日常購買和銷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即本公司承諾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之日。

在初始確認時,對不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按照公平價值計量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並加上或扣除直接歸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收購或發行的交易成本,例如:費用和佣金。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交易成本計入損益表支出項目。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應當確認預期信用損失,如財務報表附注 24 所述,因此造成在取得新的資產後計入當期損益的會計損失。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4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 2.4.1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 2.4.1.3 分類及後續計量

本公司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攤銷成本。

金融資產分類和後續計量取決於

- (i) 本公司管理資產的商業模式;及
- (ii) 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

基於上述因素,本公司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下列計量類別:

## • 攤銷成本(債務工具)

用於收取合約現金流,合同現金流僅代表未還本金和利息以及未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資產,按照攤銷成本計量。這些資產的帳面金額應當按照(財務報表附注 24 所述確認和計量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金進行調整。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當期損益。

# •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債務工具)

同時用於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合同現金流僅代表未償還本金和利息)和出售資產,且未指定為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計入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帳面金額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但不包括計入當期損益的相關工具攤銷成本減值損益、利息收入、該工具攤余成本的外匯損益。如果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先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累計損益的權益重新分類為損益。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當期損益。

這些金融資產的損益不會轉回綜合損益表。如果已確定支付權,有可能有與股息收入有關的經濟利益流入本公司並且股息金額可以可靠計量,則將股息收入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除非本公司從這些收益中獲益,視之為收回部分金融資產成本的手段。在此情況下,這些收益計入其他綜合收入。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4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 2.4.1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 2.4.1.3 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包括持有待售的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或者依法按照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如果金融資產在近期出售或回購,可分類為持有待售類別。衍生工具,包括單獨嵌入式衍生工具,也分類為持有待售類別,除非它們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保值工具。擁有現金流量並非僅用於償還本金和利息的金融資產,不管業務模式為何,均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

即使符合如上述將債務工具分類為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標準,債務工具仍可以在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如指定後可以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的情況。

後續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且並非對沖關係組成部分)的債務工具損益計入當期損益中確認,並在其產生期間的綜合收益表中「淨交易收益」專案中列報,除非其源自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計量或者非持有待售的的債務工具。在此情況下,應單獨列入「淨投資收益」。這些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當期損益。

這一種類包括(本公司沒有不可撤銷地選定為按公平價值變動計人其他全面收益的)衍生工 具和股權投資。如果已確定支付權,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的股權投 資股息收入也確認為其他收入,計入損益表,如果可能有與股息收入有關的經濟利益流入本 公司並且股息收入金額可以可靠計量。

如果經濟特徵和風險與主體沒有緊密聯繫,嵌入混合式合約、擁有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體的衍生工具,從主體分離,視為獨立的衍生工具進行會計核算。與嵌入式衍生工具具有相同的條款的獨立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而混合式合約不能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來計量。嵌入式衍生工具按照公平價值計量,公平價值變動計入綜合損益表。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4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 2.4.1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 2.4.1.3 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續)

僅在合約條款發生變更(導致要求的現金流量發生重大變化),或者某項金融資產不再分類 為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才可以重新評估。

嵌入在包括金融資產主體的混合式合約內的衍生工具不能單獨進行會計核算。金融資產主體與嵌入式衍生工具應當全部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

商業模式評估:本公司按照最能反映其任何管理金融資產以實現商業目標的方式來確定其商業模式。本公司商業模式並非按照各種金融工具評估,而是按照更高級別的投資組合,基於可以觀察到的因素,例如:收取資產現金流的歷史經驗,評估資產業績的方式,向關鍵管理人員彙報資產業績的方式,以及評估和管理風險的方式和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

僅償還本金和利息測試:如果商業模式為持有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或者收取合約現金流並出售,本公司應當評估金融工具現金流是否僅用於償還本金和利息資產(「SPPI 測試」)。本測試中,「本金」指的是初始確認時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可能在金融資產存續期間發生變化。在進行 SPPI 測試中,本公司考慮合約現金流是否與基本借貸協議一致,即利息只包括貨幣時間價值、信用風險、其他基本借貸風險以及與基本借貸協議一致的利潤率。如果與風險或波動性有關的契約條款與基本借貸協議相違背,相關金融資產計入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

本公司整體考慮擁有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是否僅用於償還本金和利息。

本公司僅在其管理資產的商業模式發生變化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重新分類從變化後的第一個報告期開始。此類變化並不常見。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4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 2.4.2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的權利經已屆滿;或
- 本公司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的權利或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未有嚴重推遲的情況下,承擔支付第三者全數已收取現金流的責任;並且(a)本公司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公司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公司已轉讓其收取某項資產所得現金流的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付」安排,會評估其有否保留該 項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其程度。

倘本公司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資產在本公司持續參與該項資產的前提下予以確認入帳。在該情況下,本公司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的資產 及相關負債以反映本公司保留的權利及義務的基礎計量。

本公司倘以擔保形式持續參與轉讓資產時,則以該項資產的原帳面值及本公司或須償還的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准)計算。

#### 2.4.3 金融資產減值

本公司按預期信用損失法(「ECL」)計量減值準備,包括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租賃應收賬款,貸款承諾以及並未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的財務擔保合約,本節中,均稱為「金融工具」。

預計信用損失計提準備金基於預期在資產壽命期內產生的信用損失(以整個壽命期為基礎),除非自 創設以來信用風險沒有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按照十二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十二個月)來計提準 備金。

十二個月是整個壽命期的一部分,表明報告日之後的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金融工具違約事件導致的預計信用損失。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4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 2.4.3 金融資產減值(續)

壽命期和十二個月期都按照個別或組合基礎計算,具體取決於相關金融工具組合的性質。對於本公司金融資產分組和整體計量的政策說明,詳見財務報表附注 24。

本公司已制定政策,通過考察金融工具剩餘壽命期內違約風險的變化情況,在每個報告期末對金融工 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大幅增加進行評估。詳情請見財務報表附注 24。

根據上述流程,本公司將金融資產分三個階段進行評估,每個階段都有與之相關的預期信用損失 (「ECL」)要求,該要求反映了每種情況下的信用風險評估概況:

- 如果金融資產自發起時沒有信用減值且自生效以來信用風險沒有顯著增加,則歸入第一階段, 要求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 如果金融資產自發起時沒有信用減值但此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則歸入第二階段,要求整個合約期的預期信用損失。
- 有客觀違約證據而證實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歸入第三階段。預期信用損失的評估預計將與此類 資產的現有個別減值準備相同。

對於本公司沒有合理預期收回全部或者未償還金額的金融資產,需減記該項金融資產的帳面總額,該 行為被認定為(部分)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 2.4.4 金融負債

# 2.4.4.1 分類及後續計量

本公司將其金融負債分為以下兩個類別: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所有金融負債於開始時確認時歸類並以公平價值計量。如果存在活躍市場,公平價值是該活躍市場之報價。當不存在活躍市場,公平價值的估計是按市場參與者常用的估值技術或交易商報價。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4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 2.4.4 金融負債

### 2.4.4.1 分類及後續計量

##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負債

此類別可細分為兩個次類別:持有作買賣的金融負債,以及於開始時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

如果金融負債發生主要目的是在短期內回購,該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作交易。它是按公平價值及任何公平價值變動之損益均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通常會於開始時被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記帳:

- (i) 其抵消或大幅度減少不一致的計量或確認,此情況有時候稱為「會計錯配」,是當以不同基 準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它們的損益時產生;
- (ii) 一組金融資產及或金融負債根據已明文記錄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照公平值基準進行管理和評估其表現,而此為資產及或負債的有關資料內部向管理層提供的基準;或
- (iii) 該分類涉及的金融工具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衍生工具而會大幅改變從這些金融工具之現金流。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負債均按公平價值計量及任何公平價值變動之損益均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負債在發生時進行指定為此類負債,包括嵌入某些衍生工具的結構化票據。交易性金融負債和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負債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損益。

##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均以攤銷成本記錄。扣除交易費用之淨收款與贖回價值之差額均採用實際利率法於期內 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4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 2.4.4 金融負債(續)

### 2.4.4.2 取消確認

於有關負債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會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放債人以條款大致上相異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則該類交換或修訂將被視為取消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帳面值的差額會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 2.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賺取利息。本公司會根據即期現金需求,作出在一天至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定期存款,並以相應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存款和抵押存款存放于信用可靠且沒有最近的違約記錄的銀行。

## 2.6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最初以公平值於衍生工具合約簽訂之日期所確認,其後以其公平值重新計算。公平值是從交投活躍的市場之所報市場價格(包括最近的市場交易)、及從估值方法(包括折現現金流量模型與期權定價模型)所取得。所有衍生工具之公平值為正值時列為資產,而公平值為負值時列為負債。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立即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若干外匯衍生金融工具會嵌藏在與外匯掛鉤之結構性存款中,當其經濟特徵和風險與主合同沒有緊密 關聯,而主合同並非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時,這些嵌藏式衍生金融工具需要單獨以公平價值計 量,並且其公平價值變動計入綜合收益表。

# 2.7 金融工具之抵銷

若存在法律上可行使的權利,可對已確認入帳之項目進行抵銷,且有意以淨額方式結算,或將資產變現並同時清償債務,則金融資產及負債可予抵銷,並把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內列賬。當法律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意圖以淨額基礎結算、或同時實現資產與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進行沖銷,且在財務狀況表中以淨額呈報。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8 撥備

當本公司因已發生的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律性或推定性的責任,而解除責任時有可能消耗資源,並在責任金額能夠可靠地作出估算的情況下,需確認撥備。撥備不就未來營運虧損確認。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需要在償付中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根據責任的類別作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專案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確認的方法是以當前市場估計反映合理時間價值的除稅前利率加上該責任的專項風險折現計算。 隨時間增加的撥備需確認為利息支出。

#### 2.9 雇員福利

#### (a) 雇員假期

雇員應享有之年假會於確立時確認。根據雇員截至報告期末己提供的服務而估算的未享用年 假己作出撥備。雇員應享有之病假及產假會於缺勤時確認。

### (b) 獎金計劃

若因雇員提供之服務而令本公司產生法律性或推定性之現有責任,而該責任之金額亦能可靠地作出估算,本公司需確認該預期之獎金支出並以負債列賬。

獎金計劃之負債預期會於 12 個月內被償付,並以償付時之預期金額計算。本公司會參照本公司之業績確認負債及獎金之開支。本公司會於有合約責任時確認獎金之開支或由於過去的慣例而產生了一個建設性的責任。預計 12 個月內支付之獎金計劃會以預計需要支付之金額計量。

雇員于本年提供的相關服務但不於 12 個月內到期之獎金將會被包括為其他長期雇員福利。在 長期雇員的利益的預期支出之現值計量也反映了可能會有些人離開而沒有收到獎金。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9 雇員福利(續)

## (c) 退休金責任

本公司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及選擇參與之本公司員工提供定額供款強制性公 積金計劃。上述計劃之資產乃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與本公司之資產分開管理。退休金計 劃由本公司與員工供款。

在強積金計劃下該等供款則按強積金規例計算。強積金計劃成本代表本公司應向此等計劃支付之供款,會於產生時在綜合收益表支銷。員工在全數享有供款前退出此計劃而被沒收之供款,會由本公司用作扣減目前本公司之供款負擔或根據強積金計劃信託契據條款沖減其開支。

#### 2.10 所得稅項

報告期內的稅項包括當期稅項和遞延所得稅項。如有關稅項是與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的項目相關,則 該稅項會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不然全部稅項會確認在損益表。

所有因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之稅務基礎與其帳面值之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項均以負債法 提撥。遞延所得稅項是按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際會執行之稅率,及預期於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 時或遞延所得負債需清付時所適用之稅率計算。

當未來之應課稅利潤預計可被用作抵扣暫時性差異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將被確認。

遞延所得稅就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暫時差異而撥備,但假若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時間,而 暫時差異在可預見將來有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

基於利潤而需支付之所得稅,是根據營業所在地區之適當稅法計算,並確認為獲利當期支出。當未來之應課稅利潤預計可被用作抵扣稅項虧損時,可保留之稅項虧損將被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因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平值重新計量直接計入權益內,故由此產生的遞延稅項也直接計入權益內,並於以後隨著相關遞延收益和損失的確認而一同確認在收益表中。

## 2.11 股息分派

末期股息當獲股東大會上股東的批准即列為負債。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績)
- 2.12 利息收入和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 2.12.1 確認收入

如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以反映公司有權獲得對價的金額轉給客戶,即可確認客戶合約收入。

如果合約對價包括可變金額,即可估算公司向客戶交付商品或服務應當收取的對價金額。可變對價在確立合約之時估算,除非與可變對價有關的不確定性消除,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不會出現重大轉回。

如果合約包括融資成分,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商品或服務交付融資,收入按照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採用公司與客戶的融資交易採用的貼現率貼現。如果合約包含融資成分,為公司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財務利益,依據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按照有效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應計利息。對於客戶付款與交付商品或服務之間的期限不超過一年的合約,不會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規定的方法,就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對交易價格進行調整。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利息收入採用有效利率法,根據時間比例加以確認。如果應收賬款減值,公司應當將帳面金額減記為可收回金額,即按照最初有效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而貼現額計入利息收入。

本公司使用部分外匯掉期合約進行流動性管理和資金配置。該等外匯掉期合約原貨幣及掉期貨幣的利息差異按實際利息法反映在淨利息收入。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3 有關連人士

倘若符合下列條件,則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 (a) 該方為該人士之家族人士或直系親屬,而該名人士:
  - (i) 對本公司擁有控制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或

- (b) 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情況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間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 同系附屬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公司為同一協力廠商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協力廠商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方實體為協力廠商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公司或與本公司有關連的實體就雇員福利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定義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定義之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 人員;及
  - (viii) 向本公司或向本公司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 公司。

#### 3 財務風險管理

秉承「安全性、流動性和盈利性」的原則,堅持平衡「風險、資本和收入」的概念,本公司以合法、 合規和穩健的方式經營,以避免系統性風險,保持合理水平的資本及充足的流動性,為股東賺取滿意 的回報。本公司發揮優勢,以全球化的視角識別、分析和管理風險,抓住發展機遇,通過專業有效的 風險管理創造價值,支持商業戰略。

本公司的活動承受著多種的風險:市場風險、信貸風險、操作風險、流動性風險、法律風險、合規風險、聲譽風險以及戰略風險。本公司建立健全的風險管理系統,以配合商業戰略以及全球系統性風險的重要性,提升監控、深化機制、最優化操作流程、開發風險管理技術及工具,及時識別、監測、彙報、控制以及緩解重大風險,一步步建立資本管理系統以及監控風險水平在預期風險偏好內。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

## 風險管治架構

本公司建立了一套完善而具有決策和監控職能的管理架構。此架構包括三個層面: (1) 股東、(2) 董事會以及(3) 由公司主席帶領的高級管理層。

#### 股東

本公司是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作為獨資股東,授權董事會領導本公司。

##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公司的基本戰略目標和風險展望。董事會下設風險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職能。

風險委員會為董事會之下之一個小組委員會。公司設立風險委員會的總體主要目標是由風險委員會向 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風險有關問題方面提供獨立監督和指引,這些風險問題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 險、運營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法律風險、合規風險、反洗錢策略和聲譽風險。經由董事會 授權,風險委員會也負責組織、提供建議、協調和監控公司內部風險管理。

審計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監督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確保財務報表準確及完整,內部審計職能的表現及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的資格、獨立性及服務水平。

## 高級管理層

執行委員會之前是由公司主席、候補主席、營運總監、風控總監、合規部主管、投資部主管、財務部主管、反洗黑錢合規官及銷售主管組成,本年度從 2021 年 9 月 24 日起,執行委員會的組成發生變化,其由公司主席、候補主席、副主席和風控總監組成,并由公司主席領導。它通過協作的方式提供綜合執行領導。此外,執行委員會負責委任和管理風險控制和信用委員會、資產負債委員會及新業務與產品委員會。

這些委員會的角色、職能及組成均於未經審計的附加資料附注 18 中予以披露。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高級管理層(續)

風險控制和信用委員會為執行委員會之下之一個小組委員會。設立風險控制和信用委員會的主要目標 是經由執行委員會,董事會和風險委員會授權、組織、提供建議、協調和監控公司在市場風險、信貸 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法律風險和聲譽風險方面的風險管理。

## 3.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承擔市場風險,該風險是指某一種金融工具之市場價值或公平值因市場參數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一般來自利率與外匯持倉。市場風險暴露日常由資金部管理,以及由風險管理部每日監測。

## 3.1.1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因利率變動而波動之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之價值因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本公司管理利率風險,目標為保障資本及確保營運上的穩健性和持續性。為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

- 維持一個有效的內部控制制度以識別、衡量、監測和控制利率風險的程度和性質;及
- 確保利率風險暴露於內部限額之內。

風險管理部定下利率基點值(當利率變化一點子時的價值敏感度)、利率錯配和利率久期等額度以控 制孳息曲線平行移動之相關風險。風險委員會亦訂下利率壓力測試額度以控制於極端市場狀況出現時 的不良影響。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市場風險(續)

# 3.1.1 利率風險(續)

下表顯示了資產和負債於報告期末之預期的重新定價日期(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准)。

	1個月以內 港幣千元	1至3個月 港幣千元	3 至 12 個月 港幣千元	不計息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及銀行結餘	681,177		-	452,411	1,133,588
銀行存款	-	1,170,059	933,957	-	2,104,016
衍生金融工具	-	-	-	4,769	4,769
客戶貸款及墊款	4,235,649	464,849	44,159	-	4,744,657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	-	-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399,999	299,976	-	-	699,975
其他資產內的金融資產	1	3	-	11	15
		-	070.446	455 101	0.607.020
資產總額	5,316,826	1,934,887	978,116	457,191	8,687,020
			; <del></del> -	***	
客戶存款	3,011,035	2,664,844	1,102,226		6,778,105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	*	\@:	68,010	68,010
衍生金融工具	-	9	¥	1,918	1,918
其他負債內的金融負債		â	-	43,428	43,428
				<del></del>	-
負債總額	3,011,035	2,664,844	1,102,226	113,356	6,891,461
		-			
利息重定價缺口總額	2,305,791	(729,957)	(124,110)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市場風險(續)

## 3.1.1 利率風險(續)

	1個月以內 港幣千元	1至3個月 港幣千元	3至12個月 港幣千元	不計息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現金及銀行結餘	2,584,518		2.5	84,971	2,669,489
銀行存款	=,557,555	1,397,339	15)	*	1,397,339
衍生金融工具	*			7,217	7,217
客戶貸款及墊款	4,592,250	293,508	5,706	9	4,891,464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		>≅:	175	17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299,987	49,990	~		349,977
其他資產內的金融資產	388	8	12	150	538
資產總額	7,477,143	1,740,837	5,706	92,513	9,316,199
客戶存款	5,049,106	2,305,394	182,999	:=1:	7,537,499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			79,574	79,574
衍生金融工具	74	-	90	3,688	3,688
其他負債內的金融負債	12	:=	90	35,993	35,993
負債總額	5,049,106	2,305,394	182,999	119,255	7,656,754
利息重定價缺口總額	2,428,037	(564,557)	(177,293)	<del></del>	

本公司計息資產與負債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銀行存款、客戶貸款與墊款、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銀行之存款及結餘及客戶存款。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1%,則當年度除稅前溢利預估增加/減少約港幣15,549,000元(2020年:港幣17,899,000元)。

## 3.1.2 匯率風險

本公司面對各種貨幣匯率波動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本公司主要為滿足客戶和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需求與他們進行外匯衍生工具交易並與交易對手進行對沖。此外,本公司可使用外匯衍生工具來管理自己面對功能貨幣(港幣)之淨外匯頭寸。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市場風險(續)

## 3.1.2 匯率風險(續)

本公司管理外匯風險,目標為確保其盈利和資本不受過度外匯風險暴露所威脅。為管理外匯風險本公司:

- 維持一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以識別、衡量、監測和控制外匯操作及外匯風險上的程度和性質;及
- 確保外匯暴露於內部限額內。

風險管理部為各種貨幣設立個別和總持淨倉頭寸之限額。另外,風險委員會亦設立壓力測試限額以控 制在極端市況下產生的負面影響。

下表概述本公司於 12 月 31 日的外幣匯率風險暴露。此表包括本公司的資產和負債帳面值並按貨幣分類。

	港元 港幣千元	美元 港幣千元	人民幣 港幣千元	日圓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現金及銀行結餘	533,992	416,972	24,858	29,137	128,629	1,133,588
銀行存款	700,017	1,403,999	<b>2</b> 1			2,104,016
衍生金融工具	197	745	3,371		456	4,769
客戶貸款及墊款	2,872,321	1,719,646		26,397	126,293	4,744,657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						
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343.	36		37	2.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699,975	30		-	-	699,975
其他資產內的金融資產	15	) <b>=</b> 0	<b>12</b>	-	-	15
資產總額	4,806,517	3,541,362	28,229	55,534	255,378	8,687,020
	>			<del></del> )		
客戶存款	3,249,686	2,617,082	821,840	4,679	84,818	6,778,105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68,010	196	. e	1.00	120	68,010
衍生金融工具		783	12	484	651	1,918
其他負債內的金融負債	43,382	46		(m)	:	43,428
負債總額	3,361,078	2,617,911	821,840	5,163	85,469	6,891,461
財務狀況表內淨持倉	1,445,439	923,451	(793,611)	50,371	169,909	1,795,559
表外財務狀況表頭寸淨值	273,064	(883,224)	802,380	(44,022)	(142,710)	5,488
	***********				-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市場風險(續)

### 3.1.2 匯率風險(續)

	港元 港幣千元	美元 港幣千元	人民幣 港幣千元	日圓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78,203	424,939	32,541	2,579	131,227	2,669,489
銀行存款	(#C)	1,397,339	\$ <b>#</b> 8	8		1,397,339
衍生金融工具	3+31	68	5,074	315	1,760	7,217
客戶貸款及墊款	2,978,345	1,626,127		69,507	217,485	4,891,464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						
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175	21		<u>=</u>		17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349,977	565		<b>96</b>	*	349,977
其他資產內的金融資產	150	388	*	-	· ·	538
資產總額	5,406,850	3,448,861	37,615	72,401	350,472	9,316,199
具性心内				3	(. <del></del>	
客戶存款	2,926,263	3,717,190	795,948	13,545	84,553	7,537,499
在户仔私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78,939	635	770,710		140	79,574
	10,737	3,519	147	(*)	22	3,688
衍生金融工具 其他負債內的金融負債	35,920	68	15	*	5	35,993
7 (102 x 12x1 12x 12x 12x 12x			-			
負債總額	3,041,122	3,721,412	796,095	13,545	84,580	7,656,754
<b>时</b> 数4477丰市泛柱会	2,365,728	(272,551)	(758,480)	58,856	265,892	1,659,445
財務狀況表內淨持倉	2,303,720	(272,331)	====			
	(712 145)	238,212	771,119	(48,838)	(241,748)	5,600
表外財務狀況表頭寸淨值	(713,145)	230,212	771,119	=====	(2,11,740)	====

在20**21年12月31日,若港元兌人民幣下降/增加1%而所有**其他因素不變下,則當年度除稅前溢利預估下降/增加約港幣88,000元(2020年:下降/增加港幣126,000元),主要因為人民幣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匯兌差額被人民幣金融負債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所抵銷。

在**2021年12月31**日,若港元兌日圓下**降/增加1%而所有**其他因素不變下,則當年度除稅前溢利預估下 降**/增加約港幣63**,000元(2020年:下**降/增加港幣100**,000元),主要因為日圓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匯兌 差額被日圓金融負債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所抵銷。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客戶或對手方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而導致本公司損失的風險。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貸款、按 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衍生金融工具以及其他資產,信貸風險管理與控制集中由風險管理部執行。

#### 3.2.1 貸款與應收款

貸款與應收款主要來自客戶貸款及墊款。

本公司透過信貸風險評估來衡量企業與個人客戶之貸款以及對金融機構之貸款的信貸風險。

本公司之信貸風險管理制度包含有交易前與交易後信貸管理功能。

關於交易前信貸管理功能方面,本公司有政策及程序確保向信譽良好的客戶提供信貸。本公司亦有內部的評估方法和信貸批核程序,評估客戶的信譽和信貸融資產品相關的風險。

本公司訂立信貸限額以將本公司在特定期間內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設置上限。本公司的信貸政策及程序亦包括當本公司可能承受的風險超過所設定的限額時,需要對例外情況作出批核的程序。

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和其他對手方維持關係,並根據對手方之財政實力設下信貸風險限額。

交易後信貸管理包含風險與擔保品之監控與報告。用作覆蓋違約時之信貸風險暴露的抵押品需根據抵押品種類按時進行估值。

於 2021 年及 2020 年末,本公司有一項已減值貸款,並作出了全額撥備。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信貸風險(續)

## 3.2.1 貸款與應收款(續)

## (a) 未逾期及未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

未逾期及未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按內部信貸級別分析如下

		2021			2020		
		需要關注	總額	合格	需要關注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及墊款	4,744,657	-	4,744,657	4,891,464		4,891,464	

## (b) 逾期但未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並無逾期但未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2020年:無)。

## (c) 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

按個別辨識而減值之客戶貸款及墊款分析如下:

	2021 港幣千元	2020 港幣千元
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已逾期: - 超過1年	1,273	1,266
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占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0.03%	0.03%
針對上述按個別辨識而減值之貸款而作出之減值準備	1,273	1,266
就上述有抵押品覆蓋的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市值	<del></del>	<u> </u>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績)
- 3.2 信貸風險(續)
- 3.2.1 貸款與應收款(續)
  - (c) 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特定分類或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分析如下:

	2021 港幣千元	2020 港幣千元
特定分類或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273	1,266
特定分類或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占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 百分比	0.03%	0.03%
就上述貸款作個別評估之減值準備	1,273	1,266
	((=====);	:

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包括按本公司貸款品質分類,列為「次級」、「呆滯」或「虧損」的貸款,或已被個別評估為減值貸款的貸款。

#### 3.2.2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產品交易內含信貸風險。

本公司利用外部信貸評級與內部信貸評估來評估衍生工具對手方的信貸風險。本公司透過潛在市場風險限額來控制信貸風險。在任何時點,承受信貸風險的金額包括(i)對本公司有利之工具的公平值(即公平值為正值的資產)及(ii)各對手方來自市場變動所產生的潛在未來風險。信貸風險每日受到監控,並按對手方之信貸質素取得抵押品以降低信貸風險。

結算風險是由現金、證券或股權的付款並預期收到以現金、證券或股權的支付所產生的。本公司已為 各對手方設定每日結算限額來控制每日市場交易所產生之結算總風險。

在客戶信用風險角度,本公司通過內部信用評估來評估個人的信用風險。本公司通過施加交易限額來控制信用風險暴露,並每天監控信用風險暴露及根據衍生交易取得抵押品以減低信用風險。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信貸風險(續)
- 3.2.3 抵銷金融資產和負債

下列金融資產受抵銷、可執行總互抵安排和類似協議的規限。

		在綜合財務	在綜合財務	不在綜合財 抵銷的相	務狀況表中 ]關數額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港幣千元	狀況表抵銷 的已確認金 融負債總額 港幣千元	狀況表呈報 的金融資產 淨額 港幣千元	金融工具港幣千元	收取的現 金抵押品 港幣千元	淨額 港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990	-	990	(783)	1.00 (m)	207
		在綜合財務	在綜合財務	不在綜合財 抵銷的相		
	已確認金融 負債總額 港幣千元	在綜合財務 狀況表抵銷 的已確認金 融資產總額 港幣千元	在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報 的金融負債 淨額 港幣千元			淨額 港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負債總額	狀況表抵銷 的已確認金 融資產總額	狀況表呈報 的金融負債 淨額	抵銷的相金融工具	援数額 抵押的現 金抵押品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信貸風險(續)
- 3.2.3 抵銷金融資產和負債(績)

				不在綜合財 抵銷的相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港幣千元	在綜合財務 狀況表抵銷 的已確認愈 融負債總額 港幣千元	在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報 的金融資額 港幣千元	金融工具 港幣千元	收取的現 金抵押品 港幣千元	淨額 港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18	×	18	(18)	: <del>#</del> 2	
		在綜合財務	在綜合財務	不在綜合財 抵銷的相		
	已確認金融 負債總額 港幣千元	在綜合財務 狀況表抵銷 的已確認金 融資產總額 港幣千元	在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報 的金融負債 淨額 港幣千元			淨額 港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負債總額	狀況表抵銷 的已確認金 融資產總額	狀況表呈報 的金融負債 淨額	抵銷的相金融工具	抵押的現金抵押品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信貸風險(續)

#### 3.2.3 抵銷金融資產和負債(續)

在合適及可行情況下,本公司會與交易對手訂立總互抵安排,進一步管理信貸風險。總互抵安排一般 不會導致資產及負債對銷,因為交易一般按總額基準個別入帳。然而,如出現違約情況,有利合約相 關之信貸風險會與該交易對手之間之所有金額按淨額基準結算而減少。

對於受可執行總互抵安排或類似協議所規限的金融資產和負債,本公司與對手方之間的每份協議均容許在雙方均選擇按淨額基準結算的情況下,將相關的金融資產和負債作淨結算。如沒有此選擇方案,則金融資產和負債可將按總額基準結算,但總淨額協定或類似協定的各方必須有權當另一方違約時,選擇將所有金額以淨額結算。

本公司與其中間控股公司(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訂有一集團內部安排合約。根據此合約,本公司將其付款責任或負債轉讓給中間控股公司,此中間控股公司有權將其積欠任何其子公司之款項、金額及/或負債與任何其子公司積欠此中間控股公司之款項、金額及/或負債相互抵消。本年度內,本公司未有任何集團內部交易之抵銷款項。

本公司沒有意圖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實現資產與結算負債,金融資產與負債並沒有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抵銷。

## 3.2.4 抵押品

本公司有現行的政策與守則來降低信貸風險,最普遍的方式就是徵求抵押品。

一般有期貸款均有各項抵押品如股票、債券、基金、結構性投資產品、物業、保單及存款。對衍生性交易而言,本公司將要求非投資級之金融機構、非金融機構以及個人提供抵押以承擔潛在的市場風險。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信貸風險(續)
- 3.2.5 未計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提升前之最大信貸風險暴露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的最大信貸風險暴露金額為綜合財務狀況表上報告之淨帳面值。

管理層對其持續控制貸款與墊款、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衍生工具及現金與銀行結餘之信貸風 險所產生的信用風險具有信心:

- 有抵押有期貸款一般均有股票、債券、基金、結構性投資產品、物業、保單及存款作抵押品, 而抵押品之公平價值大於未償還貸款金額。
- 即期貸款是一種提供給私人銀行客戶的產品,並有多種抵押品所擔保,包括上市股票、債券、基金、結構性投資產品、物業、保單及存款,而抵押品之公平價值大於未償還貸款金額。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為香港外匯基金票據。外匯基金票據是香港金融管理局發行的港元 債務證券。它們構成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直接、無抵押及無條件的一般負債。截至報告期末,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均沒有減值情況。
- 本公司與中國銀行一銀行附屬子公司集團、中銀國際集團及其他財務實力雄厚的銀行進行衍生工具交易。截至報告期末,衍生工具之對手方未有發生減值情況。
- 現金與銀行結餘均存放在聲譽良好的大型商業銀行。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信貸風險(續)

#### 3.2.6 減值準備

本公司有以下受限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金融資產,而該等金融資產承擔的最大風險相等於其各自的賬面值:

-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 客戶貸款及墊款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 其他資產內的金融資產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銀行存款

本公司自初始確認上述金融資產以來,根據信貸質素變動採用一般(「三個階段」)的減值模型來評估上述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

第1階段: 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大幅增加,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應以等於12個 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第2階段: 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應以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第3階段: 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增加至被視為信貸減值,就金融工具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下圖概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減值規定(所收購或原有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除外):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初始確認)	(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信貸減值資產)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就分類為第1及第2階段的金融資產而言,本公司制定使用統計法來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模型。此方法 涉及對四個風險參數(即違約或然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的函數以及預計年期)的估計,以及使 用實際利率及前瞻性資料。

就分類為第3階段的金融資產而言,本公司透過計量每項信貸虧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來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信貸風險(續)
- 3.2.6 減值準備(續)

#### 違約及信貸減值資產的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定義,當符合以下其中一種情況時,即被認為出現違約:

- 盡力進行追收後仍被認為不可收回、並無資產價值及經已分類為「損失」的貸款或應收款項;
- 有還款困難的債務人申請進行債務重組以削減未償還債務;
- 當地監管當局指定需要撇銷的貸款或應收款項。

#### 分期標準

第 1、2 及 3 期之間的變動乃根據一套預先確定的標準而定,而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指引,透過比較報告日期與初始確認日期之間的預期壽命所發生的違約風險,以識別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而這與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策略一致。該標準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元素:

- 外部/内部信用評級;
- 已逾期日數的記錄;
- 就貸款組合所作的貸款分類;及
- 其他信貸風險事件,例如催繳保證金、強制平倉、破產。

當無合理預期可收回款項時即撇銷金融資產。無合理收回預期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公司訂立還款計劃。於報告期內並無對估計技巧或假設作出重大改動。

## 多種情況及前瞻性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乃作為違約或然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現值的或然率加權乘積,按不同情況的實際 利率貼現而計算。在或然率加權預期信貸虧損中採用三種情況,包括基線、向上及向下的情況,代表 在各個宏觀經濟情況下的不同嚴重程度。

本公司考慮到過往損失經驗及現時可觀察數據,並使用合理及支持性的未來經濟預測資料,以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本公司採用對本公司業務有重大影響的國家/地區的宏觀經濟預測數據。此外,根據國際貨幣基金會的壓力測試一般採用的宏觀經濟因素,在前瞻性模型中最後挑選了6項宏觀經濟因素,即國內生產總值(「GDP」)、消費者價格指數(「CPI」)、失業率、物業價格指數、股票價格指數及利率。本公司從外界供應商採納宏觀經濟因素預測及或然率數據,以確保公正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獨立性。

根據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金融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階段對總賬面值及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所作的分析,在財務報表的相關附註內呈列。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信貸風險(續)
- 3.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公司無法提供資金增加資產或履行其到期債務而不會產生不可接受的損失。這可能 是由於集團未能將資產變現或獲取資金以滿足其流動性需求而造成的。這個問題也可能是市場擾亂或 流動性緊縮的結果,據此銀行只能夠以顯著折現值來放鬆特定風險。

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的是確保於任何時間能提供足夠資金以履行其到期或將到期之債務,以及保持足 夠存貨的高品質流動資產以應付資金危機。

#### 管治架構和管理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政策」)以管理整體流動性風險,確保於任何時間都能提供足夠資金以履行到期或將到期之償付責任,以及保持足夠的優質流動資產以應付資金危機。

該政策已經由風險控制和信用委員會、資產負債委員會、執行委員會、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最終批准。 資產負債委員會由執行委員會授權,作為管治單位負責確保風險管理流程的實施,以促進識別、測量、 監測、報告和控制流動性風險。

#### 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公司將執行以下行動:

- a. 保持充裕及多元化的融資能力、流動資產及其它現金資源以適應由於我們業務之轉變或意料 之外的事件而引起資產負債水平的波動;
- b. 維持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以識別、計量、監測及控制本公司的資金業務所產生的流動性風險 的程度和性質;
- c. 確保本公司流動性管理符合監管指引和要求及內部規定的限值;
- d. 建立流動帳(高品質流動性資產)以管理及維持本公司的資本,以及應急資金需要;及
- e. 發展及維持應急資金計劃以解決本公司於壓力市場情況下的流動資金問題,及明確詳述行動 及流動性壓力下被執行的程序。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流動性風險

## 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

在本公司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下,識別、測量、監測和控制流動性風險包括以下方面和方法:

#### 1. 流動性風險容忍度

本公司應用一系列流動性風險管理措施以監控及控制集團于正常及壓力情況下的整體流動性風險。風險額度結構包括流動維持比率(「LMR」,包括監管要求及內部額度)、期限錯配比率、貸存比率、批發融資與授信額度依存比率、外匯掉期對客戶存款比率、流動帳目(高品質流動性資產組合)框架、每月累計現金流及壓力測試、中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客戶帳戶資金規模的管理層介入機制(「MAT」)等。

本公司定下比金融管理局的流動性風險監管最低要求更嚴格的內部額度。

#### 2. 流動性壓力測試

本公司每月進行流動性壓力測試,基於不同假設情景對自身的流動性頭寸做出預測,以在不同壓力情景下找出潛在的流動性壓力來源,及確保當前的流動性風險暴露在既定的流動性壓力承受範圍之內。

#### 3. 當日流動性風險管理

當日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的是確保到期時及時履行償付責任、避免當日出現任何潛在的現金流缺口、以及降低當日或隔夜借款需求。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為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到期日分析,並按於結算日時,資產及負債相距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分類。

	即期 港幣千元	1個月以內 港幣千元	1至3個月 港幣千元	3 至 12 個月 港幣千元	1至 <b>5</b> 年 港幣千元	不確定 日期/無限 期/逾期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1 122 500				-		1,133,588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33,588		1,170,059	933,957		i i	2,104,016
銀行存款		1,792	993	1,984	2	9	4,769
衍生金融工具 客戶貸款及墊款	4,741,425	2,254	834	144			4,744,657
各户員款及至款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 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債務工具	4,741,423	<b>2,23</b> 4	034		5 <b>≅</b> /i	3	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 債務工具 其他資產內的金融	¥	399,999	299,976	350	×.		699,975
資產		1	3	(9)	· ·	11	15
資產總額	5,875,013	404,046	1,471,865	936,085		11	8,687,020
客戶存款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	ā	3,011,035	2,664,844	1,102,226	12	123	6,778,105
悪竹中间在成公司 款項	68,010			5.		-	68,010
衍生金融工具	2	1,267	651	41	[+]	3.€3	1,918
其他負債內的金融 負債	1,605	3,911		30,534	1,855	5,523	43,428
負債總額	69,615	3,016,213	2,665,495	1,132,760	1,855	5,523	6,891,461
流動資金缺口淨額	5,805,398	(2,612,167)	(1,193,630)	(196,675)	(1,855)	(5,512)	1,795,559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流動性風險(續)

	即期 港幣千元	1個月以內 港幣千元	1至3個月 港幣千元	3 至 12 個月 港幣千元	1至5年 港幣千元	不確定 日期/無限 期/逾期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2,669,489
現金及銀行結餘	536,876	2,132,613	1 207 220		9		1,397,339
銀行存款	*	==	1,397,339	2.746	(#) (2)		7,217
衍生金融工具	4.000.066	788	2,683	3,746		-	4,891,464
客戶貸款及墊款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 入其他全面收益	4,888,866	2,248	320	30		.=-	, ,
的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	2	-		350		175	175
債務工具	~	299,987	49,990	;(€	(th.)	: <u>#</u> 28	349,977
其他資產內的金融 資產		388	72	67	-	11	538
資產總額	5,425,742	2,436,024	1,450,404	3,843	:(6)	186	9,316,199
客戶存款	<del></del>	5,049,106	2,305,394	182,999	-	(a#c	7,537,499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	79,574	-			2	020	79,574
款項 衍生金融工具	79,574	3,688	2	ŷ	*	393	3,688
其他負債內的金融負債	1,605	2,203	٠	23,330	3,331	5,524	35,993
負債總額	81,179	5,054,997	2,305,394	206,329	3,331	5,524	7,656,754
流動資金缺口淨額	5,344,563	(2,618,973)	(854,990)	(202,486)	(3,331)	(5,338)	1,659,445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按餘下合約到期日披露集團以總額結算的非衍生金融工具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現金流。本公司之遠期合約、掉期、期權與利率掉期以總額作為結算基礎。

披露之金額為合約的未折現現金流,而本公司根據預期之未折現現金流對內生流動性風險進行管理。

	即期/ 1個月以內 港幣千元	1至3個月 港幣千元	3 至 12 個月 港幣千元	1至5年 港幣千元	不確定日期/ 無限期/ 逾期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工具現金流出負債 客戶存款	3,011,069	2,665,969	1,103,474	Si	S#S	6,780,512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68,010		1=			68,010
其他負債內的金融負債	5,516	727	30,534	1,855	5,523	43,428
總額	3,084,595	2,665,969	1,134,008	1,855	5,523	6,891,950
<b>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量</b> 以總額結算 流入總額	723,463	576,403	102,025		į.	1,401,891
流出總額	(722,895)	(574,697)	(98,811)	243	=:	(1,396,403)
	568	1,706	3,214		*	5,488
			1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流動性風險(續)

	即期/ 1 個月以內 港幣千元	1 至 3 個月 港幣千元	3 至 12 個月 港幣千元	1至5年 港幣千元	不確定日期/ 無限期/ 逾期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非衍生工具現金流出負債 客戶存款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其他負債內的金融負債 總額	5,049,166 79,574 3,808 5,132,548	2,305,977	23,330 	3,331	5,524	7,539,062 79,574 35,993 7,654,629
<b>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量</b> 以總額結算 流入總額 流出總額	1,610,761 (1,613,540) (2,779)	287,988 (284,300) —		17.		1,986,643 (1,981,043) 5,600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4 金融工具之分類

各類金融資產之期末賬面金額如下:

	以公平價值變 動計入損益表 之金融資產 港幣千元	以公平價值變動 計人其他全面收 益之金融資產 港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 量之金融資產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b>金融資產</b> 現金及銀行結餘		-	1,133,588	1,133,588
銀行存款	-	1=0	2,104,016	2,104,016
衍生金融工具	4,769			4,769
客戶貸款及墊款		(5)	4,744,657	4,744,657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				
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5		-27	달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5		699,975	699,975
其他資產內的金融資產			15	15
金融資產合計	4,769	( ·	8,682,251	8,687,020
	以公平價	質值變動計入損益	按攤銷成本計量	
		表之金融負債	之金融負債	合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金融負債				
客戶存款		25	6,778,105	6,778,105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	68,010	68,010
衍生金融工具		1,918	40.400	1,918
其他負債內的金融負債		-	43,428	43,428
金融負債合計		1,918	6,889,543	6,891,461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4 金融工具之分類(續)

	以公平價值變 動計入損益表 之金融資產 港幣千元	以公平價值變動 計入其他全面收 益之金融資產 港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 量之金融資產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b>金融資產</b>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69,489	2,669,489
) B. M.	제 골		1,397,339	1,397,339
銀行存款 衍生金融工具	7,217	2	1,577,557	7,217
客戶貸款及墊款	7,217	() <u>\$</u> (	4,891,464	4,891,464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			, ,	, ,
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4	175	-	17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27	1.61	349,977	349,977
其他資產內的金融資產	2		538	538
金融資產合計	7,217	175	9,308,807	9,316,199
	以公平價	質值變動計入損益	按攤鎖成本計	
	200	表之金融負債	量之金融負債	合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金融負債				
客戶存款		*	7,537,499	7,537,499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	79,574	79,574
衍生金融工具		3,688	3	3,688
其他負債內的金融負債			35,993	35,993
金融負債合計		3,688	7,653,066	7,656,754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5 金融資產與負債之公平值

對未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貸款與應收款、現金與等同現金、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其他資產、其他負債、客戶存款及銀行之存款而言,其公平價值約等於其帳 面值。

所有以公平值計量或在財務報表內披露的資產及負債,均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平值計量」的定義,於公平值層級表內分類,介紹如下,該等分類乃參照估值方法所採用的因素之可觀察性及重大性,並基於對整體公平值計量有重大影響之最低層級因素來厘定:

層次 1-報價(未經調整)在活躍市場中相同資產或負債。此層次包括上市股本證券及在交易所買賣的 債務工具及衍生工具如債券期貨。

層次 2-報價以外的變數包括資產或負債於層次 1 內之可觀察變數,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於價格)。這個級別包括大多數於二級市場上不活躍之債務證券,場外衍生工具合約及結構性票據。輸入參數如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收益曲線或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的來源為彭博及路透社。

層次 3-資產或負債之變數並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不可觀察的輸入)。這個級別包括有重大不可 觀察部份之債務工具等。

此層次分級需要使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適用),本公司會考慮有關之可觀察之市場報價於定價中。

直至報告期末,由於其為會所債券並於二級市場上並不活躍,所有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被介定為層次 2。另外,由於衍生金融工具為場外衍生工具合約,故亦被介定為層次 2。場外衍生工具包括外匯期貨合約、外匯掉期及外匯或利率期權買賣。其公平值主要以估值方法,例如折現現金使用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型計量。輸入參數可以是可觀市場資料包括利率、匯率和波動率。

於期內及報告期末,本公司並沒有任何層次3之金融工具。

於 2021 及 2020 年,本公司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均沒有層次 1 及層次 2 之間的轉移,亦沒有轉撥至或轉出層次 3 的轉移。

#### 3.6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因內部程序失效或不足、人員過失或系統故障、或因外部事件造成損失之風險。中銀國際集團已建立一個操作風險管理架構,經風險委員會與董事會核准,目標為確保操作風險能以有結構、有系統及一致的方法,進行適當的定義、評估、控制、計算、監控以及報告。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6 操作風險(續)

個別業務部門需要管理與報告其部門之特定操作風險,並利用如風險與控制評估、主要風險指標以及操作風險事件報告機制等各種工具,去確認、評估與控制其業務程序、活動與產品內在的風險。風險及控制評估可以幫助識別和評估內部業務及功能之風險及評估控制之成效。主要風險指標是利用預設觸發彙報機制前瞻地進行風險監控。風險事件,包括任何重大事件,並可能會對集團導致不同的風險影響,如客戶,監管,法律及財務方面的影響,均需要根據已建立的特定條件進行報告。風險管理部定期評估營運風險內容,記錄操作風險資料,並向執行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操作風險之問題,以確保操作風險架構的健全運作。

每一項新引進之產品或服務皆需進行嚴格的、獨立於新產品或服務之風險承擔部門的風險評估以及批核程序,以評估所有相關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操作風險)。風險組合發生重大變化的現有產品或服務之修改亦需採納類似的風險評估和批核程序。另外,公司實施的操作風險減低計劃包括建立業務連續性管理。

## 3.7 資本管理

本公司的資本管理目標是最大化股東回報,同時確保本公司有充足資本支持整體風險狀況。

本公司巳制定資本政策,內容大致如下:

- 資本管理目標;
- 各部門/板塊之資本管理責任;
- 內部資本目標;
- 資本分配及量度;及
- 應變措施及程序

本公司分別採用標準計算法(2014年9月1日前採用基本計算法),基本指標法和獨立基礎計算其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和資本充足率。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資本充足比率為 44.35%(2020 年:39.94%),風險加權資產上升至 約港幣 4,011,368,000 元(2020 年:港幣 4,151,964,000 元)。

本公司的資本管理詳細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注2至5及未經審計的附加資料附注8至10。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4 淨利息收入

	2021 港幣	<b>2020</b> 港幣
利息收入 -客戶之貸款與墊款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結餘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80,703,124 25,008,651 60,337	95,595,787 68,062,938 1,398,477
	105,772,112	165,057,202
利息支出 -客戶存款 -銀行之存款及結餘	(7,724,060) (11,337)	(53,555,769) (18,309)
	(7,735,397)	(53,574,078)
淨利息收入	98,036,715	111,483,124

於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所有利息收入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 5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2021 港幣	2020 港幣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投資服務佣金收入(附注 22)	273,014,605	178,988,200
其他	50,817	5,354,185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273,065,422	184,342,385
減: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278,854)	(191,004)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272,786,568	184,151,381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6 净交易性收入

2021

2020

港幣

港幣

外匯

3,046,673

11,827,638

外匯淨交易性收入主要來自遠期合約與期貨合約、掉期及期權買賣。

####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截至 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的酬金披露如下:

本公司董事未收取自本公司的董事酬金,而是收取自一中間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支付的酬金,合計港幣 14,509,698 元(2020 年:港幣 20,138,624 元),其中部份涉及董事對中間控股公司和其附屬公司的服務。八位董事當中,有六位認為難以將此金額就他們在年內對本公司與對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同級附屬公司提供的服務進行分攤,因此並無將他們的金額分攤。而其餘兩位董事之董事酬金則可實際地根據其對本公司的服務而分攤,所分攤之金額為港幣 6,096,772 元(2020 年:港幣 11,094,429 元)。於 2021 年,本公司沒有支付任何約滿酬金(2020 年:無)及退休酬金(2020 年:無)。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383(1)(d)條及參照《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 3 部,於 2021 年內,本公司並無董事和高級人員的貸款(2020年:無)。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8 經營支出

	2021 港幣	2020 港幣
支付管理費(附注 22) 雇員成本 核數師酬金 中間控股公司收取之營運租賃租金(附注 22) 資訊科技及通訊費用 雜項費用	102,441,610 104,711,251 337,500 1,492,129 9,506,017 9,356,502 227,845,009	133,032,251 94,169,101 402,000 2,490,986 8,603,730 7,613,995 246,312,063

## 9 減值準備淨撥備

		2021			
	附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額
		港幣	港幣	港幣	港幣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	(44,253)	180	*	(44,253)
銀行存款	12	120,290	*	*	120,290
客戶貸款及墊款	14	(206)		<u> </u>	(20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	15	2,234	(#.)	*	2,234
益的債務工具	15	(6)	024	2	(6)
其他資產	16	(7)		-	(7)
減值準備淨撥備		78,052	100	-	78,052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9 減值準備淨撥備(績)

	2020				
	附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額
	113000	港幣	港幣	港幣	港幣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	24,031		3	24,031
銀行存款	12	69,858			69,858
客戶貸款及墊款	14	(169)	5	9)	(169)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15	2,930	8	9	2,930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		2			2
益的債務工具	15	3			3
其他資產	16	6	3		6
減值準備淨撥備		96,659	- 2		96,659

## 10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稅率 16.5% (2020 年:16.5%) 來提撥準備。

於綜合收益表中扣除之稅項如下:

	2021 港幣	2020 港幣
本年度稅項: -香港利得稅 -以往年度之多提準備 -遞延稅項得益	24,080,187 (16,827) (8,600) 24,054,760	10,084,851 (13,082) 10,071,769

本公司有關除稅前溢利之稅項與假若採用香港之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10 稅項(續)

本公司有關除稅前溢利之稅項與假若採用香港之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2021 港幣	<b>2020</b> 港幣
除稅前溢利	145,946,895	61,053,421
按稅率 16.5%計算之稅項(2020 年: 16.5%) 以往年度之多提準備 無需課稅之收入 稅務上不可扣減之開支 未確認之暫時性差異	24,081,237 (16,827) (9,650)	10,073,815 (2,046)
稅項支出	24,054,760	10,071,769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從固定資產及減值準備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為港幣 61,143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52,543 元,2020 年 1 月 1 日:港幣 39,461 元)。

## 11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21年 12月31日 港幣	2020年 12月31日 港幣	2020 年 1月1日 港幣
現金及銀行結餘 將於1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存款 扣減:第一階段減值準備	1,133,590,088 - (1,742)	536,876,661 2,132,658,709 (45,995)	658,727,897 2,131,922,063 (21,964)
	1,133,588,346	2,669,489,375	2,790,627,996
現金及銀行結餘的減值準備之變動如下:			
	2021 年	2020年	2020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
	港幣	港幣	港幣
年初 - 第一階段	45,995	21,964	29,710
年內減值準備淨(撥回)/ 撥備 - 第一階段	(44,253)	24,031	(7,746)
於 12月 31日	1,742	45,995	21,964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12 銀行存款

	2021年	2020年	2020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
	港幣	港幣	港幣
將於1個月至1年內到期之銀行存款	2,104,255,031	1,397,457,425	1,682,126,900
扣減:第一階段減值準備	(238,901)	(118,611)	(48,753)
•	2,104,016,130	1,397,338,814	1,682,078,147
銀行存款的減值準備之變動如下:			
	2021年	2020年	2020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
	港幣	港幣	港幣
年初 - 第一階段	118,611	48,753	114,246
年內減值準備淨撥備/(撥回) - 第一階段	120,290	69,858	(65,493)
於 12月 31日	238,901	118,611	48,753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沒有逾期或減值之銀行存款。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13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訂立下列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用作買賣及風險管理(對沖)之用:

衍生金融工具	内容
遠期合約與期貨	該等工具為必須在未來某一日期以特定價格買人或賣出金融工具或商品之合約
合約	性義務。遠期合約為量身訂作式的合約,在場外交易市場上由買賣雙方進行交
	易,而期貨是標準化合約,在受規範之交易所進行交易。本公司承作之遠期與
	期貨交易主要是遠期外匯合約。
掉期	雙方在指定的名義金額為預定的時期交換現金流。大多數掉期交易均為場外交
	易。
期權	期權是一種合約通常可交易的衍生金融工具,根據某項資產(如股權、股票指
	數或期貨)在未來某一時間段的價格,確定期權交易中買家的權利和賣家的義
	務。 在期權的交易時,購買期權的一方稱作買方,而出售期權的一方則叫做賣
	方;買方即是權利的受讓人,而賣方則是必須履行買方行使權利的義務人。在
	期權交易中,買方支付權利金予賣方。

本公司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名義合約數額及其公平值詳列於下表。財務狀況表日各類型金融工具的合約/名義合約數額僅顯示了於財務狀況表日之未完成交易量,而若幹金融工具之合約/名義合約數額則提供了一個與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確認的公平值資產或負債的對比基礎。然而,這並不代表所涉及的未來的現金流量或當前的公平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公司所面臨的信用風險或市場風險。隨著與衍生金融工具合約條款相關的市場利率或匯率的波動,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產生對銀行有利(資產)或不利(負債)的影響,這些影響可能在不同期間有較大的波動。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13 衍生金融工具(續)

本公司並沒有對 2021 年及 2020 年內的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使用對沖會計法。

本公司之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根據顧客及集團需要。假如此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其與主合同在經濟特徵及風險方面不存在緊密關係及其主合同並不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帳,此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將分拆歸類為持作買賣。本公司提供顧客嵌入衍生性工具。本公司亦進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主要為外匯合約,作為管理外匯風險之用。

於 2021年 12月 31日、2020年 12月 31日及 2020年 1月 1日,本公司持有之衍生工具如下:

	名義金額 港幣千元	資產公平值 港幣	負債公平值 港幣
2021年12月31日 交易性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遠期合約與掉期	1,401,891	4,768,569	1,917,863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性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遠期合約與掉期 -外匯期權	1,963,787 22,856	7,175,844 41,005 7,216,849	3,647,099 41,005 3,688,104
2020年1月1日 交易性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遠期合約與掉期 -外匯期權	2,252,850 64,959	8,914,375 356,113 9,270,488	4,679,626 356,113 5,035,739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14 客戶貸款及墊款

	2021年	2020年	2020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
	港幣	港幣	港幣
客戶貸款 -對個人 -對公司實體	4,023,690,044 722,241,501	4,141,789,350 750,941,487	4,221,799,967 827,782,458
扣減:減值準備	4,745,931,545	4,892,730,837	5,049,582,425
	(1,274,120)	(1,267,058)	(1,272,911)
總數	4,744,657,425	4,891,463,779	5,048,309,514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帳面值接近其公平值。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逾期貸款為港幣 1,273,452 元(2020 年:港幣 1,266,184 元)。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減值準備之變動如下:

	第一階段	第三階段	總額
	 港幣	 港幣	港幣
於 2020 年 1 月 1 日	1,043	1,271,868	1,272,911
年內減值準備淨撥回	(169)	-	(169)
外匯	30.	(5,684)	(5,684)
於 2020年 12月 31 日及於 2021年 1月 1日	874	1,266,184	1,267,058
年內減值準備淨撥回	(206)	×	(206)
外匯		7,268	7,268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668	1,273,452	1,274,120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第一階段和第三階段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分別為港幣 4,744,658,093 元及港幣 1,273,452 元(2020 年:港幣 4,891,464,653 元及港幣 1,266,184 元)。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15 非按公平價值計變動入損益表之金融工具

VIIXA I MIELI SCHOOL TO THE PARTY OF THE PAR			
	2021 年 12月 31日 港幣	2020年 12月31日 港幣	2020年 1月1日 港幣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人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會所債券,非上市		174,994	174,997
按發行機構分析如下: 企業, 無評級		174,994	174,997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減值	直準備之變動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港幣	2020年 12月31日 港幣	2020年 1月1日 港幣
年初 - 第一階段 年內減值準備淨(撥回)/撥備 - 第一階段	6 (6)	3 3	65 (62)
於 12月 31 日	-	6	3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15 非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之金融工具(績)

非按公平值但要動所入頂金衣之並融工兵(順)			
	2021年 12月31日 港幣	2020年 12月31日 港幣	2020年 1月1日 港幣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香港外匯基金票據,非上市 扣減:第一階段減值準備	699,992,603 (18,018)	349,992,303 (15,784)	149,623,764 (12,854)
	699,974,585	349,976,519	149,610,910
按發行機構分析如下: 官方實體	699,974,585	349,976,519	149,610,910
按評級分析如下: 惠譽, AA+至 AA-	699,974,585	349,976,519	149,610,910
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之變動總結如下:			
			難銷成本計 的債務工具 港幣
於 2020 年 1 月 1 日 購入 贖回 其他		1,0	149,610,910 098,970,062 900,000,000) 1,395,547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及 2021 年 1 月 1 日 購入 贖回 其他		3,:	349,976,519 599,939,963 250,000,000) 58,103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699,974,585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15 非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之金融工具(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減值準備之變動如下

	2021年	2020年	2020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
	港幣	港幣	港幣
年初 - 第一階段	15,784	12,854	13,742 (888)
年內減值準備淨撥備/(撥回) - 第一階段	2,234	2,930	
於 12 月 31 日	18,018	15,784	12,854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並沒有逾期之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和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2020 年 12 月 31 日:無,2020 年 1 月 1 日:無)。

## 16 其他資產

	2021年 12月31日 港幣	2020年 12月31日 港幣	2020年 1月1日 港幣
存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扣減:第一階段減值準備	6,110,731	8,61 <b>4,5</b> 69 (7)	6,613,137 (1)
	6,110,731	8,614,562	6,613,136
其他資產的減值準備之變動如下:			
	2021 年 12月 31日 港幣	2020年 12月31日 港幣	2020年 1月1日 港幣
年初 - 第一階段 年內減值準備淨(撥回)/撥備 - 第一階段	7 (7)	1 6	638 (637)
於 12 月 31 日	-	7	1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17 客戶存款

	2021 年	2020年	2020年
	12月31日 港幣	12月31日 港幣	1月1日 港幣
定期、短期通知及通知存款 與外匯掛鉤之結構性存款	6,778,104,894	7,526,070,495 11,428,256	7,953,874,951 4,297,736
	6,778,104,894	7,537,498,751	7,958,172,687

## 18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息、無抵押、需按要求即時償還。

#### 19 股本

2021年	2020年	2020年
12月31日 港幣	12月31日 港幣	1月1日 港幣
10114		

## 已發行及繳足:

1,000,000 (2020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

日:1,000,000) 股普通股

#### 20. 披露政策的主要元素

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本公司的披露政策列明本公司採用何種方法(i) 斷定其向公眾人士披露關乎其業務狀況的資料的內容、其適當性及披露的頻密程度,上述業務狀況,包括其損益及其財政資源(包括資本資源及流動性資源)及(ii) 其風險狀況的描述。詳情請參閱未經審核的附加財務資料附注 21。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1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自稅前溢利調節之經營業務現金(流出)/流入淨額對賬:	2021 港幣	<b>2020</b> 港幣
稅前溢利	145,946,895	61,053,42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 減值準備淨撥備 原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存款及結餘(增加)/減少 衍生金融工具資產減少 投资附属公司減少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少 客戶存款減少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其他負債增加 衍生金融工具負債減少 已付稅項	(60,337) 78,052 (939,479,253) 2,448,280 2,503,838 146,806,560 (759,393,857) (11,564,124) 7,435,639 (1,770,241) (11,813,418)	(1,398,477) 96,659 1,148,667,021 2,053,639 136 (2,001,432) 156,845,904 (420,673,936) 2,708,050 7,851,643 (1,347,635) (12,001,975)
經營業務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418,861,966)	941,853,018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包括: - 已收利息 - 已付利息	106,394,500 (7,829,793)	186,048,975 (76,503,807)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2 關連交易

除已在財務報表內披露的關連交易外,本公司於年內與有關連人士的主要關連交易歸納如下:

# (a) 本公司與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間進行正常業務的交易摘要

	附注	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別土	次共的 <b>国</b> 公司 港幣	港幣
2021			
<u>收益表</u>			0.104.045
-利息收入	i	16,152,093	8,184,345
-利息支出	ii	(6,001,139)	(214)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iii	273,014,605	-
-支付管理費	iv	(102,441,610)	-
-中間控股公司收取之營運租賃			
租金	vii	(1,492,129)	-
			-
2020			
收益表			
-利息收入	ī	12,996,017	54,493,422
-利息支出	ii	(43,901,413)	(15,417)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iii	178,988,200	3,867,456
-支付管理費	iv	(133,032,251)	•
-中間控股公司收取之營運租賃			
租金	vii	(2,490,986)	· ·
مكنت بندا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2 關連交易(續)

## (a) 本公司與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間進行正常 業務的交易摘要(續)

	附注	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港幣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港幣
2021			
綜合財務狀況表			1 110 (44 420
-現金及銀行結餘	-i	*	1,119,644,429
-銀行存款	i	ä	1,870,272,475
-衍生金融工具	v	3,779,052	989,517
11:55-0-21:T525:2.			<del>2-1-1-1-1</del>
-客戶存款	ii	879,762,890	2,138,124
-衍生金融工具	V	1,134,703	783,160
2020			
綜合財務狀況表			
-現金及銀行結餘	i	(*)	2,022,670,713
-銀行存款	i	-	1,164,775,778
-衍生金融工具	v	7,149,304	16,137
-客戶存款	ii	118,917,699	2,137,910
-衍生金融工具	v	184,043	3,463,026

## (i) 銀行存款及結存及外匯掉期合約之利息收入

本公司在正常業務中存放現金與銀行結餘於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連公司。此等存款與本公司跟其他第三者交易所訂定的價格與條款相比,並無享有特別優惠。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放現金及存款共港幣 29.90 億元(2020 年:港幣 31.87 億元)於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公司在正常業務中為融資目的與有關連公司進行外匯掉期合約。這些交易在交易時以相關市場價格執行。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2 關連交易(續)

- (a) 本公司與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間進行正常 業務的交易摘要(續)
  - (ii) 客戶存款及銀行之存款及結餘之利息支出

本公司在正常業務中接受有關連客戶之存款及借款,均按當時之市場價格進行,跟其他第三者交易所訂定的價格與條款相比,並無享有特別優惠。

- (iii) 本公司收到來自同系附屬公司即中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和和中銀國際私人財富管理有限公司,作為代理人介紹客戶業務給予這兩家同級附屬公司之投資服務費。本公司向中國銀行之海外分行提供貸款安排服務並收取貸款服務費,相關應收款包括在其他資產中。
- (iv) 本公司與其中間控股公司即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訂有管理合約。根據有關合約,此中間控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行政支援服務並據此收回費用,該等費用每年進行檢討。此等合約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1個月之約滿通知終止。年內,本公司支付了港幣90,505,000元(2020年:港幣108,554,043元)予中間控股公司。根據管理合約,本公司亦同時支付了港幣11,936,610元(2020年:港幣24,478,208元)予中間控股公司作為主要人員及高級管理層服務費用。
- (v) 本公司在正常業務中與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及其關連公司敘造外匯掉期合約。 此等外匯掉期合約是均按當時之市場價格進行。
- (vi) 董事酬金在財務報表附注7中披露。其他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發出的監管政策手冊編號CG-5(《穩健的薪酬制度指引》)之主要管理人員酬金披露要求,在未經審核綜合附加財務資料中披露。
- (vii)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中間控股公司即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與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 附屬公司訂有租賃協議。而本公司於交易時被其中間控股公司按有關市場費率收取部分經 營租賃租金。

###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2 關連交易(續)

### (b) 與中國銀行扶貧助學慈善基金有限公司的交易

本公司之中間控股公司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設立了中國銀行扶貧助學慈善基金有限公司,於 2008 年向香港特區政府稅務局登記。

年內以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國銀行扶貧助學慈善基金有限公司未有存放港幣(2020 年:無)予本公司。

### 23 承諾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並無不可撤銷貸款承諾(2020 年:無)及並無遠期有期存款(2020 年:無)。

### 24 應用會計政策時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及財務業績被會計政策、假設、估計和管理層判斷影響,而這些因素在編制財務報表的過程中是必然發生的。

本公司作出的估計和假設會影響下一會計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帳面價值。該等估計及判斷是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之預期等)作出,並會持續接受評估。

由於其金額重大,某些項目的會計政策和管理層的判斷對本公司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尤為重要。

### (a) 減值準備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在確定 ECL 時,本公司運用專業判斷來定義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情況,以及進行對納入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評估相關信息的假設和估計。專業判斷被用於確定循環貸款的存續期和始初確認的時間點。鑒於損失估計與實際損失之間的差異,本公司定期審查支持上述決策的違約概率(「PD」)和違約損失率(「LGD」)模型。自 2020 年初開始爆發 2019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以來,考慮到經濟進一步下滑的可能性以及對客戶信用風險的負面影響,定期更新了 ECL 評估標準和經濟狀況。

### 違約定義和信用減值資產

當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條件時,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定義的違約將生效:

- 在用盡所有追收方法後被視為無法收回,沒有資產價值且已被歸入「損失」的貸款或 應收款項;
- 有償還困難的債務人申請債務重組以減少未償還數額;及
- 貸款或應收款項應當地監管機構的規定撇銷。

財務報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 24 應用會計政策時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a) 減值準備(續)

### 分階段標準

第一,第二和第三階段之間的轉換基於一套預先定義的標準。本公司已採用與內部信用風險 管理策略一致的指引,通過比較始初確認日期與報告日期之間的預計期內發生違約風險,來 確定始初確認以來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該標準包括但不限於以下要素:

- 外部/內部信用評級;
- 逾期天數記錄;
- 貸款組合的貸款分類;及
- 其他信用風險事件,如追加保證金通知,強制清算,破產等。

### 多種情況和前瞻資訊

ECL 計算為 PD、LGD 和以實際利率折現的違約風險承擔的概率加權乘積。概率加權 ECL 採用三種情況,包括基準、上行和下行情況。這些情況呈現在各自的宏觀經濟背景下不同的嚴重程度。

本公司考慮以往虧損經驗及當前可觀測數據,使用預測未來經濟的合理及可支持資訊來估計ECL數額。本公司採用對我們業務有重大影響的國家/地區的宏觀經濟預測數據,即香港、中國、美國、英國和歐盟 27 國(27 個歐洲國家包括比利時、保加利亞、捷克共和國、丹麥、德國、愛沙尼亞、愛爾蘭、希臘、西班牙、法國、克羅地亞、義大利、賽普勒斯、拉脫維亞、立陶宛、盧森堡、匈牙利、馬耳他、荷蘭、奧地利、波蘭、葡萄牙、羅馬尼亞、斯洛文尼亞、斯洛伐克、芬蘭及瑞典)。此外,參照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壓力測試中通常採納的宏觀經濟因素(「MEF」),前瞻性模型經篩選採用了 6 個宏觀經濟因素,即國內生產總值(「GDP」)、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失業率、房地產價格指數、股票價格指數和利率。本公司採用外部供應商的 MEF 預測和概率數據,以確保無偏 ECL 測量的獨立性。

### (b) 衍生工具和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不在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呈報公平價值以估值技術厘定。該估值技術受認可人員獨定期檢查。所有模型經驗證以測定結果能反映實際資料及市場價格。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模型只用可觀察的外部參數,但亦需依靠管理層估計信貸風險(包括客戶及對手)、波動率及關聯性。模型假定之調整可影響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中銀國際有限公司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以下資料僅為帳目附加資料之部份,並不構成經審核帳目任何部份。

## 主要審慎比率

	计文单次艺术	2021年	2021年	2021年	2021年	2020年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12月31日
	監管資本(數額)	治療・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海黎千元
-	- 普通股權一級(CET1)	1,736,650	1,686,800	1,672,780	1,665,767	1,613,292
7		1,736,650	1,686,800	1,672,780	1,665,767	1,613,292
m	總資本	1,778,901	1,727,711	1,713,742	1,708,957	1,658,222
	風險加權數額 (數額)	出一件	湖縣千元	比十器舰	游客千元	港幣千元
4	国險加權數有總額	4,011,368	3,896,490	3,877,272	4,033,373	4,151,964
	国險為本監管資本比率(以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率表示)					
5	CBT1 比率 (%)	43.29%	43.29%	43.14%	41.30%	38.86%
9	一級比率(%)	43.29%	43.29%	43.14%	41.30%	38.86%
7	總資本比率 (%)	44.35%	44.34%	44.20%	42.37%	39.94%
	額外 CET1 緩衝要求(以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率表示)					
00	防護緩衝資本要求(%)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6	逆週期緩衝資本要求 (%)	0.448%	0.476%	0.549%	0.540%	0.555%
10	較高吸收虧損能力要求(%)(只適用於 G-SIBs 或 D-SIBs)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認可機構特定的總 CET1 緩衝要求 (%)	2.948%	2.976%	3.049%	3.040%	3.055%
12	符合認可機構的最低資本規定後可用的 CET1 (%)	36.35%	36.34%	36.20%	34.37%	31.94%
	(巴塞爾協定三) 槓桿比率					
13	總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港幣千元)	9,676,930	8,523,434	8,996,051	9,036,748	9,295,138
14	槓桿比率(TR) (%)	17.95%	19.79%	18.59%	18.43%	17.36%

附加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 中 要 案 值 上 率 ( 續 ) \_

		2021年	2021年	2021年6日30日	2021年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日 15 円 71 日	H ac E/c	H AC EV A	112575	I
	流動性覆蓋比率(LCR)/流動性維持比率(LMR)					
	只適用於第1類機構:					
15	優質流動資產 (HQLA) 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7	LCR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只適用於第2類機構:					
17a		46.32%	53.51%	23.49%	48.89%	49.69%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NSFR) / 核心資金比率(CFR)					
	只適用於第1類機構:					
18	一可用穩定資金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9	所需機定資金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	NSFR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只適用於第 2A 類機構:					
20a	CFR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个 適用

根據 2007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銀行業(資本)規則》,本公司分別採用標準計算法、標準計算法、基本指標計算法及單獨基礎計算信貸風險、市場風險、營運風險 及資本充足比率。

<sup>1</sup>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於 2020 年 3 月 16 日之公布<sup>,</sup>適用於香港的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用於計算銀行逆周期緩衝資本要求)於 2020 和 2021 年四個季度均為 1.0%。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2 風險管理及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 (a) 風險管理概覽

公司以宏觀經濟角度識別、分析和管理風險,抓住發展機遇,通過專業有效的風險管理創造價值,支持商業戰略。公司活動面對多種風險,例如:市場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操作風險、流動性風險、法律及合規風險、聲譽風險以及戰略風險。公司應商業戰略及全球系統性風險的重要性建立健全風險管理系統,提升管治、最優化操作流程、開發風險管理技術及工具,及時識別、監測、彙報、控制以及緩解重大風險,逐步建立經濟資本管理系統並將風險水平控制在預設風險偏好範圍內。

公司建立了一套完善而具有決策和監控職能的管理架構,確保董事會及公司主席領導的高級管理層能夠透明負責高效履行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基本戰略目標和風險意見。董事會下設風險委員會(風險控制委員會之取代)和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督公司的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委員會通過提供風險管理和合理的風險承擔指引予高級管理層,協助董事會履行 其監察職能。審計委員會負責通過監督風險管理全部流程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此外,審計 委員會還負責確保內部審計職能及本公司之外聘核數節的獨立性。

執行委員會之前是由公司主席、候補主席、營運總監、風控總監、合規部主管、投資部主管、財務部主管、反洗黑錢合規官及銷售主管組成,本年度從 2021 年 9 月 24 日起,執行委員會的組成發生變化,其由公司主席、候補主席、副主席和風控總監組成,并由公司主席領導。它通過協作的方式提供綜合執行領導。此外,執行委員會負責委任和管理風險控制和信用委員會、資產負債委員會及新業務與產品委員會。

本公司的風險偏好對公司所面對的各種主要風險領域(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利率風險,操作風險,流動性風險,法律及合規風險,戰略風險及聲譽風險)界定了不同的最高額度。最高額度決定了本公司在不違反內部限制或監管要求時可以承擔的最高風險數額。董事會負責監督風險偏好框架下的具體實施步驟和監管環節。風險委員會監督公司的整體風險文化與風險偏好聲明一致。風險偏好報告會定期呈交高級管理層。業務部門依風險偏好執行各必要的監管環節,重大事項依既定逐級申報要求量報處理。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2 風險管理及風險加權數額概覽(續)

### (a) 風險管理概覽(續)

本公司採用三道防線辦法明確各單位的角色和責任,維護風險管理體系。第一道防線由業務部門和一線員工組成,其職責是識別風險並採取內部監管和風險應對措施,以確保業務活動符合本公司風險偏好及要求。

第二道防線由風險管理部以及合規和反洗錢部組成,負責對一線風險管理活動進行獨立監督,並制定相關政策和程序。這些獨立的風險監督職能部門通過與各部門風險協調人員合作履行職能,定期進行審查並對高級管理層彙報最新情況及重大風險事宜,以確保風險得到積極和妥善的管理。

第三道防線由內部審計部門組成,負責審查一線二線活動,並向審計委員會報告。確保風險管理框架下各線功能得到妥善發揮,風險架構得到有效準確的執行。

本公司致力於建立積極主動,積極回應的管理文化,減少業務中斷,促進風險意識融入企業文化。本公司已根據獲批准的風險偏好制定了一系列政策和指導方針,以管理不同類型的風險。這些方針政策清楚地解釋了公司面臨的風險,並包括所有相關單位必須遵守的要求和正確的報告管道。這套標準經高級管理層或董事會充分檢閱批准,經由內部渠道可供相關員工使用。此外,公司提供定期風險相關方面的培訓,以保持風險意識。

風險管理報告定期提交高級管理層、風控委員會和董事會。報告涵蓋了各個風險領域的當前狀況和風險承擔,包括投資組合分析,信用額度使用及預測,各領域風險暴露(主要包括信用風險,業務操作風險,市場風險和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結果和重大風險事件以及補救措施。

壓力測試是公司風險管理框架的組成部分。公司開發不同工具,進行個體和綜合壓力測試。通過使用 敏感度,情境分析或逆向壓力測試方法,這些工具評估在經濟下行或市場不利情況下公司可能蒙受的 損失。當測試結果達到臨界水平時,公司會採取一系列補救措施和升級程序。在制定業務戰略,界定 風險取態並制定公司恢復計劃時,壓力測試結果均有考慮。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 2 風險管理及風險加權數額概覽(續)

### (b) 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風險加權數額	(「RWA」)	最低資本規定
		截至 2021 年	截至 2021 年	截至 2021 年
	(港幣千元)	12月31日	9月30日	12月31日
1	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	3,356,891	3,273,853	270,404
2	其中 STC 計算法	3,356,891	3,273,853	270,404
2a	其中 BSC 計算法	-	-	
3	其中基礎 IRB 計算法	×	(E)	
4	其中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			
5	其中高級 IRB 計算法	9	-	
6	對手方遠責風險及遠責基金承擔	23,161	12,354	1,853
7	其中 SA-CCR*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7a	其中現行風險承擔方法	23,161	12,354	1,853
8	其中 IMM(CCR)計算法	*	(2)	
9	其中其他	-	S=	
10	CVA 風險	4,825	3,113	386
11	簡單風險權重方法及內部模式方法下的銀行帳內股 權狀況	==:	-	
12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LTA*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3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MBA*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4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FBA*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4a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混合使用計算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5	交收風險	> <del>*</del>		
16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17	其中 SEC-IRBA		9	
18	其中 SEC-ERBA(包括 IAA)	:=:		
19	其中 SEC-SA	340	~	
19a	其中 SEC-FBA		2	
20	市場風險	41,188	56,288	3,29:
21	其中 STM 計算法	41,188	56,288	3,29
22	其中 IMM 計算法	2		
23	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切換的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經修訂市場風險框架生效前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590,725	572,638	47,25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	
25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4)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12月31日

### 2 風險管理及風險加權數額概覽(續)

### (b) 風險加權數額概覽(續)

		風險加權數額	(「RWA」)	最低資本規定
	(港幣千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1 年 9月 30 日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6	資本下限調整	-		i)e
26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5,422	8,402	331
26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 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5,422	8,402	331
26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 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193	
27	總計	4,011,368	3,909,844	322,762

加「\*」符號的項目在相關政策框架生效後才適用。在此之前,應在有關行內填報「不適用」。

2021 年第四季度期內,風險加權數額總額增加港幣 1.02 億元,主要是由於銀行風險承擔增加而令非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增加。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3 財務報表與監管風險承擔的關連

### (a) 審慎估值調整

下表列出本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為施行《銀行業(資本)規則》第4A條而作出就按公平價值計量的 所有資產作出的估值調整。

		股權	利率	外匯	信貸	商品	總額	其中: 交易帳份額	其中: 銀行帳份額
1	終止的不確定性,其中:	-	4	-	-	-	-	_	-
2	中間市側		-		+	-	-	-	-
3	終止成本	-	-	: +:		-	-	-	-
4	集中	-	-		+	-	-		
5	提前終止	+		· -		-	-	-	
6	模式風險	4	: 4	-		7	17		
7	業務操作風險	8	-	-	32	-	-		
8	投資及資金成本	-	-		-	9		-	
9	未赚取信用利差	2	a	-		-			
10	將來行政管理成本	-	2	7.5	0.4	-	-	-	•
11	其他調整	-	=	-		N <del>a</del>		-	
12	調整總額	-	-	-	) H	-	3-	-	

本公司已制定公平價值估值政策和定期採取獨立價格核實,從而監管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的估值。本公司對按公平價值計量的資產(以市價計值或模型估值)作出價值調整,其中包括衍生工具或非衍生工具。本公司定期審核其公平價值估值政策,以考慮和評估任何較市價計值或模型估值對按公平價值計量的資產估值有重要及重大影響而應包括在估值過程的估值不確定性。

本公司現時按公平價值估值政策考慮以下的估值調整要素:

- 信貸估值調整及債務估值調整(如適用)
- 模式風險 包括對複雜產品的模型特定調整
- 集中度 包括對較少流動的固定收益產品的流動性評估調整

因其他估值調整要素的風險和財務影響相對較少,從而不在估值過程中作考慮。

附加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 3 財務報表與監管風險承擔的關連(續)

# (b) 會計與監管綜合範圍之間的差別及財務報表類別與監管風險類別的配對

			微	截至 2021年12月31日			
					項目的帳面值:		
<b></b>	已發布的財務報表匯報的帳面值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帳面值	受信用 <b>風險</b> 框架 規限	受對手方信用風險 框架規限	受證券化框架規限	受市場風險框架 規限	不受資本規定規限或須從資本扣減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33,588,346	1,133,588,346	1,133,588,346		USC	1.4	14
銀行存款	2,104,016,130	2,104,016,130	2,104,016,130		i	300	50
衍生金融工具	4,768,569	4,768,569		4,768,569	•	4,768,569	1:0
客戶貸款及墊款	4,744,657,425	4,744,657,425	4,744,657,425	•	•	•	20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 益的債務工具	•	•	r	•	•	76	2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699,974,585	699,974,585	699,974,585	•		(10);	()
遞延稅項資產	61,143	61,143	•		**	•	61,143
其他資產	6,110,731	6,110,731	6,110,731	•		•	34€3
資產總額	8,693,176,929	8,693,176,929	8,688,347,217	4,768,569	•	4,768,569	61,143
負債							
客戶存款	6,778,104,894	6,778,104,894	3.	*	•		6,778,104,894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68,009,923	68,009,923		•	*	•	68,009,923
衍生金融工具	1,917,863	1,917,863	304		•	1,917,863	•.
压缴稅款	17,591,240	17,591,240	13.0	34	•		17,591,240
其他負債	43,428,211	43,428,211	3.03	(III	39	•	43,428,211
負債總額	6,909,052,131	6,909,052,131	3.07	99	3	1,917,863	6,907,134,268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 3 財務報表與監管風險承擔的關連(續)

(b) 會計與監管綜合範圍之間的差別及財務報表類別與監管風險類別的配對(續)

			128	截至 2020年 12 月 31 日			
					項目的帳面值:		
港幣	已發布的財務報表匯 報的帳面值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帳面值	受信用風險框架 規限	受對手方信用風險 框架規限	受證券化框架規限	受市場風險框架規限	不受資本規定規限或領從資本扣減
資産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69,489,375	2,669,489,375	2,669,489,375	18	•	•	•10
銀行存款	1,397,338,814	1,397,338,814	1,397,338,814	34 1	•	•	•13
衍生金融工具	7,216,849	7,216,849	30	7,216,849	•	7,175,844	•13
客戶貸款及墊款	4,891,463,779	4,891,463,779	4,891,463,779	3 1	,	•	*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			200 200		,	,	, 1
<u> 面的関格工具</u>	174,994	174,994	1/4,994	<b>b</b> 2			
<b>按機靭以本計軍的関務上</b> 异	349,976,519	549,976,519	616,076,846				64.5 643
遞延稅項資產	52,543	52,543	301	•			22,243
其他資產	8,614,562	8,614,562	8,614,562	<b>3</b> ₹	•	•	*2
資產總額	9,324,327,435	9,324,327,435	9,317,058,043	7,216,849	3	7,175,844	52,543
客戶存款	7,537,498,751	7,537,498,751	•07	15.85	Ū	•	7,537,498,751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79,574,047	79,574,047	•11	a.v	•	3	79,574,047
衍生余融工具	3,688,104	3,688,104	*		( <b>4</b> )	3,647,099	
應繳稅款	5,341,298	5,341,298		9	•	7.	5,341,298
其他負債	35,992,572	35,992,572	٠			•	35,992,572
負債總額	7,662,094,772	7,662,094,772		•		3,647,099	7,658,406,668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報表與監管風險承擔的關連(續)

### (b) 會計與監管綜合範圍之間的差別及財務報表類別與監管風險類別的配對(續)

上表說明了監管風險暴露金額與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帳面值之間的主要差異。「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 帳面值」一欄中顯示的金額不等於衍生金融工具表其餘欄中顯示的金額總和,因其受交易對手信用風 險和市場風險類別的監管資本要求所規限的影響。

監管目的的合併基礎與會計目的的合併基礎並不相同。監管目的合併基礎下合併的附屬公司是根據金管局按《銀行業(資本)規則》第 3C 節發出的通知。監管目的未納人合併範圍的子公司是非金融公司及由監管機構授權和監督的證券和保險公司,並且接受監管安排以維持充足資本以支持業務活動,相關安排與認可機構需符合《銀行業(資本)規則》及香港《銀行業條例》規定等效。

### (c) 監管風險承擔數額與財務報表中的帳面值之間的差額的主要來源

			截至	至2021年12月31	H	
				受以下框架規	見限的項目:	
	港幣	總計	信用風險框架	證券化框架	對手方信用風 險框架	市場風險框架
1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資產帳面值數額	8,693,115,786	8,688,347,217	(4)	4,768,569	4,768,569
2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負債帳面值數額	(1,917,863)		140	2	(1,917,863)
3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總計淨額	8,691,197,923	8,688,347,217	:27	4,768,569	2,850,706
4	財務狀況表外數額			595	350	
5	潛在的未來風險承擔所引致的差額	17,931,483	<b>19</b> 1	(40)	17,931,483	-
6	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所引致的差額	(2,577,966,631)	(2,587,046,652)	-	9,080,021	
7	因準備金的考慮所引致的差額	259,329	259,329	300	588	=
8	以監管為目的所考慮的風險承擔數額	6,131,422,104	6,101,559,894	5.43	31,780,073	2,850,706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3 財務報表與監管風險承擔的關連(續)
- (c) 監管風險承擔數額與財務報表中的帳面值之間的差額的主要來源(續)

			截至	至2020年12月31	日	
				受以下框架規	見限的項目:	
	港幣	總計	信用風險框架	證券化框架	對手方信用風 險框架	市場風險框架
1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資產帳面值數額	9,324,274,892	9,317,058,043	3	7,216,849	7,175,844
2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負債帳面值數額	(3,688,104)	Æ		=	(3,647,099)
3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總計淨額	9,320,586,788	9,317,058,043	31	7,216,849	3,528,745
4	財務狀況表外數額		( <b>a</b> 5)		-	
5	潛在的未來風險承擔所引致的差額	19,752,151	3)	3200	19,752,151	章
6	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所引致的差額	(2,388,004,493)	(2,387,906,123)		(98,370)	5
7	因準備金的考慮所引致的差額	181,277	181,277	)#X	3	
8	以監管為目的所考慮的風險承擔數額	6,952,515,723	6,929,333,197	*	26,870,630	3,528,745

監管風險承擔數額與監管綜合範圍下的帳面值數額之間的主要差異為:(i)財務狀況表外風險承擔, (ii)衍生品的潛在未來風險承擔,以及(iii)經信用風險措施的本金資本效應調整之監管風險承擔 數額。

### (d) 估值估計的系統及管控措施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表附注 3.5 及 24。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12月31日

### 4 資本的組成

### (a) 監管資本的組成

	021年12月31日	數額 (港幣千元)	來源以監管 綜合範圍下 資產負債表 的參考號數/ 字母為依據
普通	股權一級(CET1)資本:票據及儲備		(1)
1	直接發行的合資格 CETI 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的股份溢價	1,000,000	(1)
2	保留溢利	736,711	(2)
3	已披露储備	47,414	(3)
4	須從CETI 資本逐步遞減的直接發行股本(只適用於非合股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5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 CETI 資本票據產生的少數股東權益(可計入本公司的 CETI 資本的數額)	290	
6	監管扣減之前的 CET1 資本	1,784,125	
CE	[1] 資本:監管扣減		
7	估值調整		
8	商譽(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i e	
9	其他無形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 <del>-</del> )	
10	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61	(4)
11	現金流對沖儲備	15	
12	在IRB計算法下EL總額超出合資格準備金總額之數	73	
13	由證券化交易產生的提升信用的純利息份額、出售收益及 CET1 資本的其他增加數額		
14	按公平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15	界定利益的退休金基金淨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	
16	於機構本身的 CET1 資本票據的投資(若並未在所報告的資產負債表中從實繳資本中扣除)	•	
17	互相交叉持有的 CET1 資本票據		
18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 LAC 投資 (超出 10%門檻之數)		
1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I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超出 10% 門檻之數)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12月31日

### 4 資本的組成(續)

<b>≿</b> ∧ 3:	021年12日21日	數額 (港幣千元)	來源以監管 綜合範圍下 資產負債表 的參考號數/ 字母為依據
	<b>021 年 12 月 31 日</b> 按揭供款管理權(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21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22	超出15%門艦之數	不適用	不適用
_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普通股的重大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24	其中:按揭供款管理權	不適用	不適用
25	其中: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26	適用於 CET1 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47,414	
26a	因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5	
26b	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47,414	(3)
26c	金融管理專員給予的通知所指明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26d	因機構持有的土地及建築物低於已折舊的成本價值而產生的累積虧損		
26e	受規管非銀行附屬公司的資本短欠		
26f	於在屬商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中的資本投資(超出申報機構資本基礎的 15%之數)		
27	因沒有充足的 ATI 資本及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 CETI 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28	對 CETI 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47,475	
29	CET1 資本	1,736,650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4 資本的組成(續)

於2	021年12月31日	數額 (港幣千元)	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AT1	資本:栗據		
30	合資格 AT1 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31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股本類別	*	
32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負債類別		
33	須從ATI 資本逐步遞減的資本票據		
34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 ATI 資本票據(可計入本公司的 ATI 資本的數額)		
35	其中:由附屬公司發行須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ATI 資本票據	•	
36	監管扣滅之前的 AT1 資本	-	
AT	資本:監管扣減		
37	於機構本身的 ATI 資本票據的投資		
38	互相交叉持有的 ATI 資本票據		
3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A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 LAC 投資(超出 10%門檻之數)		
40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ATI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	-	
41	適用於 AT1 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42	因沒有充足的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 ATI 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43	對 AT1 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ě	
44	AT1 資本		
45	一級資本 (一級資本 = CET1 資本 + AT1 資本)	1,736,650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4 資本的組成(續)

於 2	021年12月31日	<b>数額</b> (港幣千元)	來源以監管 綜合範圍下 資產負債表 的參考號數/ 字母為依據
二級	資本:票據及準備金		
46	合資格二級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47	須從二級資本逐步遞減的資本票據	*	
48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可計入本公司的二級資本的數額)	Ti.	
49	其中:由附屬公司發行須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資本票據	¥	
50	合資格計人二級資本的集體準備金及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42,251	
51	監管扣減之前的二級資本	42,251	
二级	<b>设</b> 資本:監管扣滅		
<b>5</b> 2	於機構本身的二級資本票據的投資	2	
53	互相交叉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LAC負債	*	
54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負債的非重大 LAC 投資(超出 10%門檻及(如適用)5%門檻之數)		
54a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的非資本 LAC 負債的非重大 LAC 投資(之前被指定為屬 5%門檻類別但及後不再符合門檻條件之數)(只適用於在《資本規則》附表 4F 第 2(1)條下被定義為「第 2 條機構」者)	~	
55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已扣除合資格短倉)	-	
55a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非資本 LAC 負債的重大 LAC 投資(已扣除合資格短倉)	•	
56	適用於二級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 4 資本的組成(續)

於 2	021年12月31日	數額 (港幣千元)	來源以監管 綜合範圍下 資產負債表 的參考號數/ 字母為依據
	加回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因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56b	按照《資本規則》第48(1)(g)條規定而須涵蓋,並在二級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57	對二級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58	二級資本	42,251	
59	監管資本總額(總資本 = 一級資本 + 二級資本)	1,778,901	
50	風險加權數額	4,011,368	
資本	比率(佔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比)		
51	CET1 資本比率	43.3%	
52	一級資本比率	43.3%	
63	總資本比率	44.3%	
64	機構特定緩衝資本要求(防護緩衝資本比率 加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 加較高吸收虧損能力比率)	2.95%	
65	其中:防護緩衝資本比率要求	2.500%	
66	其中:銀行特定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要求	0.448%	
67	其中:較高吸收虧損能力比率要求	-	
68	用作符合最低資本規定後可供運用的 CET1(佔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比)	36.4%	
司法	去管轄區最低比率(若與 <b>《</b> 巴塞爾協定三 <b>》</b> 最低要求不同)		
69	司法管轄區 CET1 最低比率	不適用	
70	司法管轄區一級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71	司法管轄區總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b>◇扣減門檻的數額(風險加權前)</b>		1
72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I 資本票據、ATI 資本票據及二級 資本票據以及非資本 LAC 負債的非重大 LAC 投資		•
73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		7
74	按揭供款管理權(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75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4 資本的組成(續)

	021年12月31日	數額 (港幣千元)	來源以監管 綜合範圍下 資產負債表 的多考號數/ 字母為依據
就計	人二級資本的準備金的適用上限	47.672	
76	合資格計人二級資本的有關 BSC 計算法或 STC 計算法及 SEC-ERBA、SEC-SA 及 SEC-FBA 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47,673	
77	在 BSC 計算法或 STC 計算法及 SEC-ERBA、SEC-SA 及 SEC-FBA 下可計入二級 資本的準備金上限	42,251	
78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有關 IRB 計算法及 SEC-IRBA 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2	
79	在 IRB 計算法及 SEC-IRBA 下可計入二級資本中的準備金上限	4	
受掘	8步號減安排規限的資本票據(僅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 月 1 日期間適用)		
80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 CETI 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不適用	不適用
81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計入 CET1 的數額 (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不適用	不適用
82	受逐步遭減安排規限的ATI 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i.	
83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計人ATI 資本的數額(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84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二級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	
85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計人二級資本的數額(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12月31日

### 4 資本的組成(續)

	監管資本的組成(續) 020年12月31日	數額 (港幣千元)	來源以監管 綜合範圍下 資產負債表 的參考號數/ 字母為依據
普班	股權一級(CET1)資本:票據及儲備	1,000,000	(1)
l I	直接發行的合資格 CET1 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的股份溢價		
2	保留溢利	613,345	(2)
3	已披露储備	48,888	(3)
4	須從CETI 資本逐步遞減的直接發行股本(只適用於非合股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5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 CETI 資本票據產生的少數股東權益 (可計入綜合集團的 CETI 資本的數額)	SE.	
6	監管扣滅之前的 CET1 資本	1,662,233	
CE	[1] 資本:監管扣減		
7	估值調整	-	
8	商譽(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1 6	
9	其他無形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10	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53	(4)
11	現金流對沖儲備		
12	在IRB計算法下EL總額超出合資格準備金總額之數	·	
13	由證券化交易產生的提升信用的純利息份額、出售收益及 CET1 資本的其他增加數額	=	
14	按公平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15	界定利益的退休金基金淨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16	於機構本身的 CET1 資本票據的投資(若並未在所報告的資產負債表中從實繳資本中扣除)	•	
17	互相交叉持有的 CET1 資本票據	-	
18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 LAC 投資 (超出 10%門檻之數)	3	
1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超出 10%門檻之數)		

### 附加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4 資本的組成(續)

於 2	020年12月31日	數額 (港幣千元)	來源以監管 綜合範圍下 資產負債表 的参考號數/ 字母為依據
-	按揭供款管理權(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21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22	超出15%門檻之數	不適用	不適用
23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普通股的重大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24	其中:按揭供款管理權	不適用	不適用
25	其中: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26	適用於 CET1 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48,888	
26a	因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26b	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48,888	(3)
26c	金融管理專員給予的通知所指明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2	
26d	因機構持有的土地及建築物低於已折舊的成本價值而產生的累積虧損	3-	
26e	受規管非銀行附屬公司的資本短欠		
26f	於在屬商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中的資本投資(超出申報機構資本基礎的 15%之數)	ే	
27	因沒有充足的 ATI 資本及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 CETI 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28	對 CET1 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48,941	
29	CET1 資本	1,613,292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4 資本的組成(續)

於 2	020年12月31日	<b>數額</b> (港幣千元)	來源以監管 綜合範圍下 資產負債表 的參考號數/ 字母為依據
AT1	資本: 票據		
30	合資格 AT1 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31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股本類別		
32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負債類別	12	
33	須從ATI 資本逐步遞減的資本票據	9	
34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 ATI 資本票據(可計入綜合集團的 ATI 資本的數額)	-	
35	其中:由附屬公司發行領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ATI 資本票據	7	
36	監管扣滅之前的 AT1 資本	) <u>i</u>	
AT	資本:監管扣減		
37	於機構本身的 ATI 資本票據的投資		
38	互相交叉持有的 ATI 資本票據	(2	
3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A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 LAC 投資(超出 10%門檻之數)		
40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ATI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	No.	
41	適用於 AT1 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12	
42	因沒有充足的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 ATI 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14	
43	對 AT1 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100	
44	AT1資本	14	
45	一級資本 (一級資本 = CET1 資本 + AT1 資本)	1,613,292	

附加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4 資本的組成(續)

-	020年12月31日 資本:票據及準備金	數額 (港幣千元)	來源以監管 綜合範圍下 資產負債表 的參考號數/ 字母為依據
46	合資格二級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47	景從二級資本逐步遞減的資本票據		
48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可計入綜合集團的二級資本的數額)		
49	其中:由附屬公司發行須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資本票據		
50	合資格計人二級資本的集體準備金及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44,930	
51	監管扣減之前的二級資本	44,930	
二似	資本:監管扣減		
52	於機構本身的二級資本票據的投資		
53	互相交叉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LAC負債	3.5	
54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負債的非重大 LAC 投資(超出 10%門檻及(如適用)5%門檻之數)	; <del>-</del>	
54a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的非資本 LAC 負債的非重大 LAC 投資(之前被指定為屬 5%門檻類別但及後不再符合門檻條件之數)(只適用於在《資本規則》附表 4F 第 2(1)條下被定義為「第 2 條機構」者)		
55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已扣除合資格短倉)	/ <u>*</u>	
55a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非資本 LAC 負債的重大 LAC 投資(已扣除合資格短倉)		
56	適用於二級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39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 4 資本的組成(續)

於 2	020年12月31日	<b>數額</b> (港幣千元)	來源以監管 綜合範圍下 資產負債表 的參考號數/ 字母為依據
	加回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因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佔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	
56b	按照《資本規則》第 48(1)(g)條規定而須涵蓋,並在二級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57	對二級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58	二級資本	44,930	
59	監管資本總額(總資本 = 一級資本 + 二級資本)	1,658,222	
60	風險加權數額	4,151,964	
資本	比率(佔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比)		
61	CET1 資本比率	38.86%	
62	一級資本比率	38.86%	
63	總資本比率	39.94%	
64	機構特定緩衝資本要求(防護緩衝資本比率 加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 加 較高吸收 虧損能力比率)	3.06%	
65	其中:防護緩衝資本比率要求	2.500%	
66	其中:銀行特定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要求	0.555%	
67	其中:較高吸收虧損能力比率要求		
68	用作符合最低資本規定後可供運用的 CET1(佔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比)	31.94%	
司治	长管轄區最低比率(若與《巴塞爾協定三》最低要求不同)		T
69	司法管轄區 CETI 最低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70	司法管轄區一級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71	司法管轄區總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b>低</b> 方 72	《扣減鬥艦的數額(風險加權前》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I 資本票據、ATI 資本票據及二級 資本票據以及非資本 LAC 負債的非重大 LAC 投資		
73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		
74	按揭供款管理權(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75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附加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4 資本的組成(續)

-	020年12月31日	數額 (港幣千元)	來源以監管 綜合範圍下 資產負債表 的參考號數/ 字母為依據
76	人二級資本的準備金的適用上限 合資格計人二級資本的有關 BSC 計算法或 STC 計算法及 SEC-ERBA、SEC-SA 及	49,069	
	SEC-FBA 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77	在 BSC 計算法或 STC 計算法及 SEC-ERBA、SEC-SA 及 SEC-FBA 下可計人二級 資本的準備金上限	44,930	
78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有關 IRB 計算法及 SEC-IRBA 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	
79	在 IRB 計算法及 SEC-IRBA 下可計入二級資本中的準備金上限		
受ź	8步遞減安排規限的資本票據(僅在2018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1日期間適用)		
80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CETI 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不適用	不適用
81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計入 CETI 的數額 (在計及順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不適用	不適用
82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ATI 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8.	
83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計入ATI 資本的數額(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u> </u>	
84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二級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	
85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計人二級資本的數額(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4 資本的組成(續)

### (b) 監管資本與資產負債表的對帳

	公佈財務報表的 資產負債表 2021年 12月31日 港幣	按監管要求之 綜合基礎 2021年 12月31日 港幣	對照資本 基礎組成
<b>資產</b>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33,588,346	1,133,588,346	
銀行存款	2,104,016,130 4,768,569	2,104,016,130 4,768,569	
衍生金融工具 客戶貸款及墊款	4,744,657,425	4,744,657,425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699,974,585	699,974,585	
遞延稅項資產	61,143	61,143	(4)
其它資產	6,110,731	6,110,731	
資產總額	8,693,176,929	8,693,176,929	
負債			
<b>東頃</b> 客戸存款	6,778,104,894	6,778,104,894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68,009,923	68,009,923	
衍生金融工具	1,917,863	1,917,863	
應繳稅款	17,591,240	17,591,240	
其它負債	43,428,211	43,428,211	
負債總額	6,909,052,131	6,909,052,131	
資本來源			
歸屬本公司股東之資本與儲備			
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儲備	784,124,798	784,124,798	` '
當中:留存盈利(包括本期內的損益)		736,711,205	(2)
留存盈利中合資格計人二級資本的 法定儲備		47,413,593	(3)
資本來源總額	1,784,124,798	1,784,124,798	
負債及資本來源總額	8,693,176,929	8,693,176,929	
只	0,073,170,727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12月31日

### 4 資本的組成(續)

### (b) 監管資本與資產負債表的對帳(續)

	公佈財務報表的 資產負債表 2020年 12月31日 港幣	按監管要求之 綜合基礎 2020年 12月31日 港幣	對照資本 基礎組成
<b>資產</b> 現金及銀行結餘銀行存款 衍生金融工具 客戶貸款及墊款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遞延稅項資產 其它資產	2,669,489,375 1,397,338,814 7,216,849 4,891,463,779 174,994 349,976,519 52,543 8,614,562	2,669,489,375 1,397,338,814 7,216,849 4,891,463,779 174,994 349,976,519 52,543 8,614,562	(4)
資產總額	9,324,327,435	9,324,327,435	
<b>負債</b> 客戶存款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衍生金融工具 應繳稅款 其它負債	7,537,498,751 79,574,047 3,688,104 5,341,298 35,992,572	7,537,498,751 79,574,047 3,688,104 5,341,298 35,992,572	
負債總額	7,662,094,772	7,662,094,772	
資本來源 歸屬本公司股東之資本與儲備 股本 儲備 當中:留存盈利(包括本期內的損益) 留存盈利中合資格計人二級資本的 法定儲備	1,000,000,000 662,232,663	1,000,000,000 662,232,663 613,344,870 48,887,793	(1) (2) (3)
	1,662,232,663	1,662,232,663	( )
資本來源總額	1,002,232,003	1,002,232,003	
負債及資本來源總額	9,324,327,435	9,324,327,435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 4 資本的組成(續)

### (c) 監管資本票據的主要特點

### 普通股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發行人	中銀國際有限公司
2	獨有識別碼(如 CUSIP、ISIN 或 Bloomberg 對私人配售的識別碼)	0390704D HK Equity
3	票據的管限法律	香港法律
	監管處理方法	
4	《巴塞爾協定三》過渡期規則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5	《巴塞爾協定三》過渡期後規則'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6	可計入單獨/集團/單獨及集團基礎	單獨
7	票據類別(由各地區自行指明)	普通股
8	在監管資本的確認數額(以有關貨幣百萬計,於最近	十億港元正,於 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 12月31日
	的報告日期)	不適用
9	票據面值 會計分類	股本
10	最初發行日期	a). 1979年3月2日: 發行2股
11	RX 1 1 □ 243	b). 1979年4月2日: 發行49,998股c). 1989年2月3日: 發行50,000股d). 2009年4月7日: 發行315,000股c). 2011年11月1日: 發行585,000股
12	永久性或設定期限	永久
13	原訂到期日	無期限
14	須獲監管當局事先批准的發行人贖回權	沒有
15	可選擇可贖回日、或有可贖回日,以及可贖 回數額	不適用
16	後續可贖回日(如適用)	不適用

<sup>「</sup>須遵守《銀行業(資本)規則》附表4H所載的過渡安排下的資本票據的監管處理方法。

<sup>&</sup>lt;sup>2</sup> 無須遵守《銀行業(資本)規則》附表4H所載的過渡安排下的資本票據的監管處理方法。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4 資本的組成(續)
- (c) 監管資本票據的主要特點(續)

普通股

於 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

	票息/股息	
17	固定或浮動股息 / 票息	浮動股息
18	7,70,7 2,7 11,711,712,71	普通股權益持有人的派息只可以從可分發利潤 中支付
19	有停止派發股息的機制	沒有
20	全部酌情、部分酌情,或強制	全部酌情權
21	設有遞升息率或其他贖回誘因	沒有
22	非累計或累計	非累積
23	可轉換或不可轉換	不可以轉換
24	若可轉換,轉換觸發事件	不適用
25	若可轉換,全部或部分	不適用
26	若可轉換,轉換比率	不適用
27	若可轉換,強制或可選擇性轉換	不適用
28	若可轉換,指明轉換後的票據類別	不適用
29	若可轉換,指明轉換後的票據發行人	不適用
30	減值特點	沒有
31	若減值,減值的觸發點	不適用
32	若減值,全部或部分	不適用
33	若減值,永久或臨時性質	不適用
34	若屬臨時減值,說明債務回復機制	不適用
35		當公司進行清盤時,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有權於公司完成所有義務後,獲分配公司的剩餘利潤 或資產。
36	可過渡的不合規特點	沒有
37	如是,指明不合規特點	不適用

關於本公司已發行資本工具的條款及細則可於以下網頁瀏覽: http://www.bocigroup.com/PrivateBank/tc/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5 宏觀審慎監管措施

用於逆週期緩衝資本(「CCyB」)的信用風險承擔的地域分佈

於2021年12月31日

	按司法管轄區(J)列出的 地域分佈	THE REPORT OF THE PARTY OF THE		認可機構特定 逆週期緩衝資 本比率	逆週期緩衝資本 數額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1	香港特別行政區	1.000%	940,646			
2	總和		940,646			
3	總計		2,099,050	0.448%	17,971	

### 於2020年12月31日

	按司法管轄區(J)列出的 地域分佈	當時生效的適 用 JCCyB 比率	用作計算逆週期 緩衝資本比率的 風險加權數額	認可機構特定 逆週期緩衝資 本比率	逆週期緩衝資本 數額
Ξ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1	香港特別行政區	1.000%	1,349,741		
2	總和		1,349,741		
3	總計		2,430,499	0.555%	23,043

香港於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分階段實施《巴塞爾協定三》下之逆週期緩衝資本比率,用以在信貸增長過度時期抵禦未來的損失。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 CCyB 比率為 0.448%(2020 年 12 月 31 日:0.555%),基於大部分私人機構的信用風險承擔均來自香港。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 6 槓桿比率

### (a) 會計資產對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的比較摘要

		截至	截至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在槓桿比率框架下的值	在槓桿比率框架下的值	
	項目	(港幣千元等值)	(港幣千元等值)	
1	已發布的財務報表所載的資產總額	8,693,177	9,324,327	
2	對為會計目的須作綜合計算,但在監管綜合範			
	圍以外的銀行、金融、保險或商業實體的投資			
	而須作的相關調整	*		
3	根據認可機構的適用會計框架於資產負債表內			
	確認,但不包括在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值內			
	的任何受信資產而須作的相關調整	5		
4	有關衍生工具合約的調整	27,828	19,752	
5	有關證券融資交易的調整(即回購交易及其他			
	類似的有抵押借貸)	-		
6	有關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的調整(即資產負債表			
	外風險承擔轉換為信貸等值數額)	1,003,401		
6a	可從風險承擔計量豁除的集體準備金及特定準			
	備金的調整	ш		
7	其他調整	(47,476)	(48,941)	
8	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	9,676,930	9,295,138	

2021 年內,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增加約港幣 3.82 億元,令槓桿比率由 17.36%上升至 17.95%。風險承擔計量下降主要是由於年內銀行結餘減少。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 6 槓桿比率(續)

### (b) 槓桿比率

)	植桿比率	港幣千元等值		
		截至 2021 年	截至 2020 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資產負	負債表內風險承擔			
1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不包括由衍生工具合約或證券融			
	資交易(SFT)產生的風險承擔,但包括抵押品)	8,689,880	9,318,504	
2	扣減:斷定一級資本時所扣減的資產數額	(47,414)	(48,888)	
3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總額(不包括衍生工具合約及			
	SFT)	8,642,466	9,269,616	
由衍生	生工具合約產生的風險承擔			
4	所有與衍生工具合約有關的重置成本(如適用的話,扣除			
	合資格現金變動保證金及/或雙邊淨額結算)	6,676	7,217	
5	所有與衍生工具合約有關的潛在未來風險承擔的附加數額	25,920	19,752	
6	還原因提供予對手方而須根據適用會計框架從資產負債表			
	中扣減的衍生工具抵押品的數額	*		
7	扣減:就衍生工具合約提供的現金變動保證金的應收部分	**		
8	扣減:中央交易對手方風險承擔中與客戶結算交易有關而			
	獲豁免的部分			
9	經調整後已出售信用衍生工具合約的有效名義數額	120	<u> </u>	
10	扣減:就已出售信用衍生工具合約作出調整的有效名義抵			
	銷及附加數額的扣減	=	E E	
11	衍生工具合約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	32,596	26,969	
由 SF	T產生的風險承擔			
12	經銷售會計交易調整後(在不確認淨額計算下)的 SFT			
	資產總計	(5)	9	
13	扣減:SFT 資產總計的應付現金與應收現金相抵後的淨額	<b></b>		
14	SFT資產的對手方信用風險承擔	*		
15	代理交易風險承擔	\\\\\\\\\\\\\\\\\\\\\\\\\\\\\\\\\\\\\\	-	
16	由 SFT 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	22	12	
其他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17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名義數額總額	1,003,401	2	
18	扣減:就轉換為信貸等值數額作出的調整	(2)	4	
19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1,003,401		
資本	及風險承擔總額			
20	一級資本	1,736,650	1,613,292	
20a	為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作出調整前的風險承擔總額	9,678,462	9,296,585	
20b	為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作出的調整	(1,532)	(1,447)	
21	為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作出調整後的風險承擔總額	9,676,930	9,295,138	
槓桿		2,0.0,200	,,,,,,,,,,,,,,,,,,,,,,,,,,,,,,,,,,,,,,,	
22	槓桿比率	17.95%	17.36%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7 流動性

### (a) 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管治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表附注 3.3。

### (b) 資金策略

本公司的資金策略是保持充足和多元化的融資能力、流動性資產和其他現金來源,用以應對由於公司商業運營改變或由於不可預料事件而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水平的波動。

本公司的資金來源主要是客戶存款和其他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附屬公司的存款。為促進資金來源更多樣化,本公司同時也與其它金融機構建立強大並持久的關係。

### (c) 减低流動性風險的措施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表附注 3.3。

### (d) 流動性壓力測試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表附注 3.3。

### (e) 應急資金計劃

本公司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指引指出,本公司能抵禦暫時及較長期流動性衝擊的能力依賴於其是否能及時並以合理成本獲取資金。應急資金計劃(「CFP」)作為指引的補充,記錄了本公司應對緊急流動性問題的關鍵戰略、程序、角色和責任及其他重要事項。CFP由風險管理部作定期更新,並得到資產負債委員會、風險控制和信用委員會、執行委員會、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批准。

### (f) 流動性風險計量工具或指標

### 流動性維持比率 (「LMR」)

LMR 的計量是根據《銀行業(流動性)規則》和由金管局發行的監管政策手則,用以監測本公司整體短期流動性風險概況。監測包括金管局的監管最低要求及公司內部設立的內部額度。

### 貸存比率

貸存比率是用於監測客戶貸款與客戶存款的整體使用情況。

### 批發融資依賴性比率

批發融資依賴性比率是用於監測整體對批發融資的依賴性。

### 外匯互換對客戶存款比率

外匯互換對客戶存款比率是用於監測整體對外匯互換市場資金的依賴性。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7 流動性(續)

### (f) 流動性風險計量工具或指標(續)

### 公司内部公司資金來源集中度

公司內部公司資金來源集中度的限額是用於監測公司內部公司資金的集中度。

<b>指標</b>	<b>2021年12</b> 月
流動性維持比率 <sup>1</sup>	47.12%
貸存比率 <sup>2</sup>	74.14%
批發融資依賴性比率 <sup>2</sup> 外匯互換對客戶存款比率	0.00%
- 本幣互換比率(港元) <sup>2</sup>	0%
- 外幣互換比率(非港元) <sup>2</sup>	7.07%
集團內部公司資金來源集中度	12.96%

<sup>1</sup>呈交金管局的平均值

### 期限錯配比率

主要貨幣(包括港元,美元和人民幣)的期限錯配比率是用於監測相對於負債總額,資產和負債的一周和一個月的錯配。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貨幣的期限錯配比率如下:

貨幣	期限 - 一周	期限 - 一個月
港元	2.82%	1.55%
美元	41.08%	65.76%
人民幣	0.17%	14.77%

<sup>2</sup>以每月均值計量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7 流動性(績)

### (f) 流動性風險計量工具或指標(續)

下表為本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的資產及負債表內外的剩餘期限及總流動性差距分析:

	00 Ha 17				不確定日期/ 無限期/
	即期及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年以上	無限知/ 逾期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冶带十九	冶市1九	他市「儿	7Em 1 7L	76 th 1 70
2021年12月31日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33,588	(€	-	H:	(#):
銀行存款	9	1,170,059	933,957	*	(=))
客戶貸款及墊款	4,743,679	834	144	=	<del>-8</del> 0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債務工具	>	=	5 <del>4</del> 00	€.	5 <b>.5</b> .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399,999	299,976	3 <b>3</b> 3	₹.	
其他資產內的金融資產	1	3	3 <del>5</del> 8	ā	11
表內資產總額	6,277,267	1,470,872	934,101		11
	2 011 025	0.664.044	1 100 000		
客戶存款	3,011,035	2,664,844	1,102,226	5	~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68,010	-	30,534	1,855	5,523
其他負債內的金融負債	5,516		30,334	1,655	3,323
表內負債總額	3,084,561	2,664,844	1,132,760	1,855	5,523
衍生金融工具					
表外資產	723,463	576,403	102,025	-	9=9
表外負債	722,895	574,697	98,811	-	: <del>-</del> :
WISK		-	-		
期限錯配	3,193,274	(1,192,266)	(195,445)	(1,855)	(5,512)
累積期限錯配	3,193,274	2,001,008	1,805,563	1,803,708	1,798,196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7 流動性(續)

### (f) 流動性風險計量工具或指標(續)

下表為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的資產及負債表內外的剩餘期限及總流動性差距分析:

	即期及 1個月以內 港幣千元	1至3個月 港幣千元	3 至 12 個月 港幣千元	1年以上 港幣千元	不確定日期/ 無限期/ 逾期 港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69,489	K <del>€</del> :		8.53	
銀行存款		1,397,339	*	1,5	=7//
客戶貸款及墊款	4,891,114	320	30	ATT	. <del></del>
按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債務工具	原	10	8.		17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299,987	49,990	-		-
其他資產內的金融資產	388	72	67	Ē.	11
表內資產總額	7,860,978	1,447,721	97	*	186
客戶存款	5,049,106	2,305,394	182,999	=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79,574	5	120	₹	18
其他負債內的金融負債	3,808		23,330	3,331	5,524
表內負債總額	5,132,488	2,305,394	206,329	3,331	5,524
衍生金融工具					
表外資產	1,540,028	287,989	87,894	=	
表外負債	1,542,808	284,300	83,203		
期限錯配	2,725,710	(853,984)	(201,541)	(3,331)	(5,338)
累積期限錯配	2,725,710	1,871,726	1,670,185	1,666,854	1,661,516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8 信貸風險

## (a) 信用風險的一般資料

#### 概覽

信用風險是由於借款人或交易對手無法或不願意在交易中履行其義務而造成損失的風險。本公司交易帳戶,銀行帳戶,資產負債表內和資產負債表外存在信用風險,來源於貸款業務,場外交易業務和資金業務。

本公司建立健全政策、指引和程序以識別、監測、檢討、管理、監控、控制以及報告信用風險。所有信用風險相關政策均已獲董事會批准,並須持續檢討,以符合監管指引及法定要求,適應業務戰略及風險偏好。

## 信用風險管理

本公司已建立信用風險管理框架和明確的營運架構,以確保監督有序,客觀獨立和公平正直。營運架構中的每一方都有各自的角色和責任,並且有清晰的彙報途徑。

公司結合相關的標準和程序已實施涵蓋全公司的風險管理框架以有效管理信用風險。公司制定信用風險政策以記錄公司借貸和交易業務中的信用風險識別,評估,衡量和監控,並建立了信用風險額度框架,其中包括信用風險額度結構和信用風險額度逐級審批。

在風險框架下,借款人的信用額度和信用風險承擔定義清晰,定期監控。在收到業務部門因業務需求 和資本框架要求而提交信用額度初始申請或後續額度變更申請後,風險管理部根據授信程序進行獨立 風險評估。在審批權力架構下,與交易對手進行交易必須提前獲得業務部門和風險部門審批。交易對 手的信用額度按年進行審核和批准。

此外,風險管理部定期對高級管理層,風險委員會或董事會進行風險彙報,內容包括信用風險承擔,信用額度使用和壓力測試,以管控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

內部審計或外部審計由董事會任命,持續監督公司信用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界定明確的角色與責任,並擁有清晰的彙報架構,保證了公司信用風險管理框架的有效性。

附加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8 信貸風險(續)

# (b) 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

				截至	至2021年12月3	01 日		
		(a)	(b)	(c)	(d)	(e)	(f)	(g)
		以下項目的	總帳面數額		險承擔的信用	計算法下的風損失而作出的	其中:為 IRB 計算法下的風 險承擔的信用 損失而作出的	
		違責風險的 風險承擔	非違責風險 的風險承擔	備抵/減值	分配於 監管類別的 特定準備金	分配於 監管類別的 集體準備金	預期信用損失會計準備金	淨值 (a) + (b) - (c)
	港幣千元							
1	貸款	1,273	4,744,658	1,274	1,273	1	- 4	4,744,657
2	債務證券		699,993	18		18	(=	699,975
3	資產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	-		
4	ABST .	1,273	5,444,651	1,292	1,273	19	190	5,444,632

				截至	至2020年12月3	81 日		
		(a)	(b)	(e)	(d)	(e)	.0)	(g)
		以下項目的	總帳面數額		險承擔的信用	計算法下的風損失而作出的共會計準備金	其中:為 IRB 計算法下的風 險承擔的信用 損失而作出的	
	:	違責風險的 風險承擔	非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b>備抵</b> 減值	分配於 監管類別的 特定準備金	分配於 監管類別的 集體準備金	預期信用損失 會計準備金	淨值 (a) + (b) - (c)
	港幣千元							
1	貸款	1,266	4,891,465	1,267	1,266	1	<b>38</b> ))	4,891,464
2	債務證券	(#)	350,167	16	.=	16	(=)	350,151
3	資產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 <del>e</del> s/	#S
4	MET	1,266	5,241,632	1,283	1,266	17		5,241,615

違約風險承擔是指逾期超過 90 天的債權無抵押部分或逾期超過 12 個月未償還的全額抵押本金及應計利息。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8 信貸風險(續)

## (c) 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的改變

	港幣千元	數額
1	於上一個報告期末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結餘(2020年12月31日)	1,266
2	期內發生的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	=
3	轉回至非違責狀況	+
4	撇帳額	
5	其他變動	7
6	於現行報告期末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結餘(2021年12月31日)	1,273

	港幣千元	數額
1	於上一個報告期末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結餘 (2019年12月31日)	1,272
2	期內發生的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	
3	轉回至非違責狀況	2
4	撇帳額	i <del>a</del>
5	其他變動	(6)
6	於現行報告期末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結餘(2020年12月31日)	1,266

# (d) 關於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的額外披露

根據金管局監管制度,貸款和墊款分為五類:「合格」、「需要關注」、「次級」、「呆滯」和「虧損」。

若在借款和貸款雙方同意的到期日仍未償還合同約定的貸款,則列作逾期貸款。

本公司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貸款或一組貸款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倘若有客觀證據表明因發生損失事件而出現減值,而該有關損失事件已影響其可靠預計的未來現金流,則該貸款或一組貸款已出現減值損失。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 8 信貸風險(續)

# (d) 關於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的額外披露(續)

風險承擔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接地理區域劃分的風險承擔細目分類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
香港特別行政區 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國內地 其他地區 風險承擔總額	3,683,531,530 1,870,076,062 1,871,806,862 1,262,932,763 8,688,347,217	3,916,779,413 2,664,677,991 1,674,274,090 1,061,326,549 9,317,058,043
接行業劃分的風險承擔細目分類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業 -投資公司 -個人 -其他 風險承擔總額	3,237,604,476 699,974,585 722,241,400 4,022,416,025 6,110,731 8,688,347,217	4,067,215,986 349,976,519 750,941,352 4,140,661,442 8,262,744 9,317,058,043
按距到期日的期限劃分的風險承擔細目分類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
不超過1個月 超過1個月但不超過3個月 超過3個月但不超過12個月 未定/不定 風險承擔總額	6,277,266,514 1,470,871,732 934,101,903 6,107,068 8,688,347,217	7,860,977,839 1,447,720,933 96,533 8,262,738 9,317,058,043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8 信貸風險(續)

# (d) 關於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的額外披露(續)

已減值風險承擔及相關減值準備分析如下:

接地理區域劃分的已減值風險承擔數額及相關備抵及撤帳數額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
香港特別行政區 已減值風險承擔數額 減去:個別減值準備 淨額	1,273,452 1,273,452 (1,273,452)	1,266,184 1,266,184 (1,266,184)
按行業劃分的已減值風險承擔數額及相關備抵及撤帳數額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
個人 已減值風險承擔數額 減去:個別減值準備 淨額	1,273,452 1,273,452 (1,273,452)	1,266,184 1,266,184 (1,266,184)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注 3.2.1 對過期到期風險承擔的賬齡分析。

經重組貸款和墊款是指因借款人財務狀況惡化或借款人無法按原還款時間表還款而進行重整或重新協商的款項。

有關經重組風險承擔的分類,請參閱財務報表附加財務資料附注 15 (iv)。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8 信貸風險(續)

# (e) 關於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描述披露

信用風險管理和控制一般集中在風險管理部中。本公司對抵押品的資格和品質進行審慎評估。可轉讓債券按日按市價計價,同時定期審查物業估值。本公司制定了既定的框架和政策,以便密切監測。對於監管資本計算,只有《銀行業(資本)規則》規定的認可抵押品才被視為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並且公司在評估資格時遵循《銀行業(資本)規則》。認可抵押品包括現金存款等金融工具。將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風險承擔額乃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所規定的標準監管扣減作為對認可抵押品現行市值調整而厘定。有關減低信用風險措施內信貸及市場風險集中的資料載於本公司財務報表附注 3.2.5。本公司不採納表內及表外認可淨額計算。

## (f) 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概覽

			截至	至2021年12月31	日	
	港幣千元	無保證風險承擔:帳面數額	有保證風險承擔	以認可抵押品 作保證的風險 承擔	以認可擔保作 保證的風險承 擔	以認可信用衍 生工具合約作 保證的風險承 擔
1	貸款	943,524	3,801,134	2,587,046		:*:
2	債務證券	699,975	123	¥	0.51	
3	總計	1,643,499	3,801,134	2,587,046	3=	( <del>-</del> )
4	其中違責部分	-		8	72	

			截至	至2020年12月31	目	
	港幣千元	無保證風險承擔:帳面數額	有保證風險承擔	以認可抵押品 作保證的風險 承擔	以認可擔保作 保證的風險承 擔	以認可信用衍 生工具合約作 保證的風險承 擔
1	貸款	1,125,900	3,765,564	2,387,906		. <del>.</del>
2	債務證券	350,151		=	2	-
3	總計	1,476,051	3,765,564	2,387,906		le:
4	其中違責部分			-	2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 8 信貸風險(續)

# (g) 在 STC 計算法下使用 ECAI 評級的描述披露

本公司使用標準普爾評級服務、穆迪投資者服務及惠譽評級為外部信用評估機構(ECAI),以計算以下信貸風險承擔:

-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 銀行風險承擔;
-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及
- 法團風險承擔。

本公司使用《銀行業(資本)規則》第四部份所述之程序以配對外部信用評估機構發債人評級或外部信用評估機構特定債項評級與銀行賬內之風險承擔。

附加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於 2021年12月31日

# 8 信貸風險(續)

(h) 信用風險承擔及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影響 - STC 計算法

				截至 2021年12月31日	12月31日		
		未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内的風險承擔	措施計算在內的風險承擔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内的風險承擔	措施計算在內的風險承擔	風險加權數額及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險加權數額密度
	風險承擔類別	資產負債表内數額 (港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港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內數額 (港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港幣千元)	風險加權數額 (港幣千元)	風險加權數類密度
_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666,669	*.	666,669	3	7.4	%0
c1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ĩ	•	%0
2a	其中:本地公營即位	٠		•)	\s\s\s\s		%0
2b	其中:非本地公營單位	89	*	•	¥.	1.01	%0
8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	•		9	•	%0
4	銀行風險承擔	3,237,845		3,237,845	•	1,278,846	39%
5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3.00	14		•	ř.	%0
9	<b>兴</b>	714,798	e.	384,241		384,241	100%
7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ie .	*	•		%0
00	現金項目	0.	1.43(		9	*	%0
6	以貨銀對付形式以外的形式進行的 交易交付失敗所涉的風險承擔	9	*	90	90	•	%0
0.1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236,151	41	41,139	4	30,854	75%
=	住宅按揭貸款	123,433	(4)	123,433		48,041	39%
12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3,676,387	7(4))	1,614,909	*	1,614,909	100%
13	逾期風險承擔	*	K.	•i)		•	%0
4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風險承擔	8.0		i.	*	9))	%0
15	1-500	8,688,607		6,101,560		3,356,891	25%

附加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8 信貸風險(續)

(h) 信用風險承擔及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影響 - STC 計算法 (續)

				<b>藏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b>	12月31日		
		未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風險承擔	普施計算在內的風險承擔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風險承擔	措施計算在內的風險承擔	風險加權數額及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險加權數額密度
	風險承擔類別	資產負債表内數額 (港幣千元)	資産負債老/V數額 (港幣千元)	資產負債裁內數額 (港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港幣千元)	風險加耀數類 (港幣千元)	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	官方質體風險承擔	349,992	•	349,992	(3)	3	%0
cı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34	.*	•	•		%0
2a	其中:本地公營單位	12		8	()	٠	%0
2b	其中:非本地公營單位				720	٠	%0
6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0.0)	0	1		×	%0
4	銀行風險承擔	4,067,381	•	4,067,381	7	1,163,025	29%
5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93				Ē	%0
9	法國風險承擔	743,158	(0.2	425,070	-84	425,070	100%
7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	•		<b>1</b> 2		%0
∞	現金項目	10.97		34	*	( <b>4</b> €0	%0
6	以貨銀對付形式以外的形式進行的 交易交付失敗所涉的風險承擔	,	9	4	•0	***	%0
10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253,615	8025	55,700		41,775	75%
=	住宅按揭貸款	146,179	•	146,179	80	56,222	38%
12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3,756,915	æ.	1,885,011	*	1,885,011	100%
5	逾期風險承擔	.6	*17	(100)	29	*	%0
41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風險承擔	×	•	•	K	•11	%0
15	198	9,317,240	2.40	6,929,333	34	3,571,103	52%

附加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8 信貸風險(續)

(i)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 - STC 計算法

	<b>洲</b>					截至	截至 2021年12月	月31日				
<del></del>	風險產重	%0	%01	20%	35%	%05	75%	100%	150%	2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 擔額(已將 CCF及減低信 用風險措施計 算在內)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699,993	75	le i	*	*		Y	¥E.	(Ĉ	((4))	666,669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10	•	F	•	9	7%	8		*	*
2a	其中:本地公營單位	(April	(8)	300	•	2	•	k.	•	į.)	•	15811
2b	其中: 非本地公營單位	*	/80	•	•	Ü	0.00	(9)	<u> </u>	(1)	•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	S# 1	100	A¥	8	:6	(4)		*	***	E.
4	銀行風險承擔	3	*	1,133,590		2,104,255	•6	(0)	9	ð.	9.	3,237,845
5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e)	30.	7.9	ÿ.	*		•	٠	*:	ŗ
9	法輿風險承擔	(*)			٠	•	Đ)	384,241	X3•U	9	1.1	384,241
7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100	•	5(9)	31	(*	•	:•	•	•		2
00	現金項目	•	*		*	¥		•03	2.400	(.e.)		
6	以負銀對付形式以外的形式進行的交易交 付失敗所涉的風險承擔	150	3		•	( <b>k</b> )	•	*	•11	103	VI.	î#
10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	*			190	41,139	0.0	99	*	9	41,139
=	住宅按揭贷款	114	()•	:•	115,989		٠	7,444	V.	ž.	20	123,433
12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٠	90	E	•		•	1,614,909	354	*	*	1,614,909
13	逾期風險承擔	3353	3.70	Ü	*	3	•	•		*	•	
14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風險承擔	*	*	•	,	•	9.	10 <b>0</b> 11	300	100	34	
15	1/10 800 1/10 1/10 1/10 1/10 1/10 1/10 1	699,993	(6)	1,133,590	115,989	2,104,255	41,139	2,006,594	•			6,101,560

中銀國際有限公司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8 信貸風險(續)

(i)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 - STC 計算法 (續)

	神器十六					截至	截至 2020年 12 月	月31日				
	風險承擔類別	%0	10%	20%	35%	20%	75%	100%	150%	250%	其	總信用風險承 擔額(已將 CCF及減低信 用風險措施計 算在內)
-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349,992	(4)			į	£		E	Ü.	327	349,992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1/	100	167	((*))	9	ð	1/0	37		*	٠
2a	其中:本地公營單位	34	350	*	×	•	ř	٠	•		•	19
2b	其中:非本地公營單位	٠	•	•	•	· ¢	•	1985	0	7.0	<b>(</b>	•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10#	10	)X	34		*	*	•	ě	*	*
4	銀行風險承擔	*	(4)	2,902,217	*	1,165,164	*()	61	(1)	٠	•	4,067,381
5	證券哨號風險承擔	5(4))	(5)	100		38	350	×	,	i	٠	
9	法團風險承擔	*	*	3.40	×	12	•)	425,070		•	•	425,070
7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10)		100	10	7.5	( <u>*</u>	2.	*	•		*
000	現金項目	*	•	*	<b>Y</b> /	•	•9	•	•0		٠	.00
6	以貨銀對付形式以外的形式進行的交易交付失敗所涉的風險承擔	×	*	*	*:		ĵĝ.	,	Y	10	90	15
10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	E.		10.00	(6)1	55,700	ĬŪ	(9	Š <b>i</b>	3	55,700
=	住宅按揭贷款	٠	3	(*)	138,395	*	36	7,784	*:	¥	•0)	146,179
12	不屬詢則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	ı	*00 *00	•11	1.02	(4)	1,885,011	(31)	No.		1,885,011
13	逾期風險承擔		ä	3	*	٠	ě	٠	,		8	•
14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風險承擔	•		.00	•1	•1	•	100	(0)	24	14	*
15		349.992	19	2.902,217	138,395	1.165,164	55,700	2,317,865	; <b>1</b> :	'n	*	6,929,333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9 對手方信用風險

## (a) 關於對手方信用風險(包括經中央交易對手方結算產生者)的描述披露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包括衍生品或證券融資交易產生的結算前風險和結算風險。結算前風險是交割日前 交易對手違約或交易對手信用惡化導致損失的風險。結算風險是交易對手未能按合約條款在結算日交 割即交割失敗的風險。

本公司制定了堅實的風險管理框架和相關的標準和程序,以有效管理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本公司訂立「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管理指引」(簡稱「CCR 指引」),旨在規範同集團內外交易對手交易及資金往來活動信用風險的識別,評估,審核和管控。 CCR 指引根據監管要求和規則制定,並經風險委員會批准。

在風險框架下,交易對手的信用額度和信用風險暴露定義明確,定期審核。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暴露按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標準法和不同類型風險高峰期結算法計量,並就個別及總體水平分別進行呈報。信用額度設立及批准程序都有明確規定,以管理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在收到業務部門因業務需求和資本框架要求而提交信用額度初始申請或後續額度變更申請後,風險管理部根據授信程序進行獨立風險評估。在審批權力架構下,與交易對手進行交易必須提前獲得業務部門和風險部門審批。交易對手的信用額度按年進行審核批准。

此外,風險管理部定期對高級管理層,風險委員會或董事會進行風險彙報,內容包括信用風險暴露,信用額度使用和壓力測試,以管控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

本公司的風險框架明確定義抵押品要求,以抵消交易對手風險。原則上對於場外交易衍生產品交易, ISDA主協定必須提前執行,同時必須具有有效的淨額結算執行能力。

當交易對手的違約概率與一般市場風險因素呈正相關時,會出現一般錯誤風險。當交易對手的交易性質導致交易對手的風險暴露額度與違約可能性呈正相關時,會出現具體錯誤風險。本公司於各領域設立了控制措施,包括抵押品要求和壓力測試,以管理評估風險的潛在影響。

儘管本公司沒有信用評級,母公司信用評級下調(例如評級下調 3 級)對本公司在衍生工具合約下的 擔保責任影響微乎其微。

附加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9 對手方信用風險(續)

# (b) 按計算法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分析

				截至 202	1年12月3	1日	
		重置成本 (港幣千元)	潛在未來 風險承擔 (港幣千元)	有效預期正 風險承擔 (港幣千元)	用作計算 違責風險 的風險承 擔的 a	已將滅低信用風險 措施計算在內的違 實風險的風險承擔 (港幣千元)	風險加權數額 (港幣千元)
1	SA-CCR 計算法(對於衍生工具 合約)	*	•		1.4		5
la	現行風險承擔方法	4,769	17,931		不適用	31,780	23,161
2	IMM(CCR)計算法				不適用	ž.	*
3	簡易方法(對於證券融資交易)					=======================================	
4	全面方法(對於證券融資交易)					2	-
5	風險值(對於證券融資交易)						27
6	總計						23,161

				截至 202	0年12月3	日	
		重置成本 (港幣干元)	潛在未來 風險承擔 (港幣千元)	有效預期正 風險承擔 (港幣千元)	用作計算 違責風險 的風險承 擔的 a	已將減低信用風險 措施計算在內的違 實風險的風險承擔 (港幣千元)	風險加權數額 (港幣千元)
1	SA-CCR 計算法(對於衍生工具 合約)	-	3		1.4	=	a
la	現行風險承擔方法	7,217	19,752		不適用	26,871	23,300
2	IMM(CCR)計算法			137	不適用	2	721
3	簡易方法(對於證券融資交易)					-	(9.0
4	全面方法(對於證券融資交易)					3	•
5	風險值(對於證券融資交易)					*	(#)
6	總計						23,300

本公司運用「現行風險承擔方法」計算衍生品合約違約風險承擔。

# (c) 信用估值調整 (CVA) 資本要求

港幣干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已將減低信用風險措施 效果計算在內的 EAD	風險加權數額	已將減低信用風險措施 效果計算在內的 EAD	風險加權數額
	使用高級 CVA 方法計算 CVA 資本要求的淨額計算組合	<u> </u>	2	12	3≆3
1	(i) 風險值(使用倍增因數 (如適用)後)		3		75
2	(ii) 受壓風險值(使用倍增因 數(如適用)後)		3.		(2)
3	使用標準 CVA 方法計算 CVA 資本要求的淨額計算組合	31,780	4,825	26,871	4,150
4	總計	31,780	4,825	26,871	4,150

附加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9 對手方信用風險(續)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STC計算法 **a** 

	新子儿					Heff	截至 2021年12月31日	12月31日				
	国險權重國際產重	%0	10%	20%	35%	20%	75%	100%	150%	250%	其	已將減低信用風險措 施計算在內的總違責 風險的風險承擔
_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0)	(4)	10	1	38.	3		*	ř	*	400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	Ř	r	•11		55	96	•	à.	3.6
2a	其中:本地公營單位			(A)	a	19	9	*	1	•	9.	•
2b	其中:非本地公營單位	X		Ť			1.	•	Š		•	(4
2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9)	•00	-09	F/#15	1	Ü	3	÷	*	•	
4	銀行風險承擔	200	3.	10,774	•	*	E.	r	E.	(4)	•	10,774
5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	•	325	0	•	9	46	34	•	•	•
9	法團風險承擔	(1 <b>4</b> )	33	8	ı	*	æ	21,006	42	*	Š	21,006
7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380	Æ.	10	•	(2)	*	ar.	(N	)į	*	*
œ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12)	9	()	•	*	·	*	•		•	(2,002
6	住宅按揭貸款	•	•	*	•	•	40	(8)	7011	1		*
01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2)	300	9	(14	3	3/		*	•	*	E
Ξ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風險承擔	×	*	*	•		65	•0:	(40)	31	ű	æ
12	十年80%	•	•	10,774	11003	•	P	21,006		•	*	31,780

2021年內,已將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總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減少約港幣500萬元,主要是由於銀行風險承擔減少。

附加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於 2021年 12 月 31 日 9 對手方信用風險(續)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STC計算法(續) **9** 

	海路千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2月31日				
	国險權重国險權重	%0	10%	20%	35%	20%	75%	100%	150%	250%	其	已將減低信用風險措 施計算在內的總違責 風險的風險承擔
_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٠		*	•	ij	E	i	E.			9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17	10	((*))	5 1	10	24	i	7. <b>k</b>		•
2a	其中:本地公營單位	88	9	*	.*	Ť	¥1	•1	E	<b>B</b>	(1)	((●))
2p	其中:非本地公營單位	10	•		30	9	31	13 <b>4</b>	Si .	(F)	*	
m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4)	()	3	•		¥.	•	٠	Ĭ.	E.	₹(♥)2
4	銀行風險承擔	*	*	4,393	•	(A)	2342	90	7/6	ă.		4,393
5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3)	0.00	( <u>*</u>	(*)	114	ar I	•	•	•		114
9	法團風險承擔	*	*		100	•0)	r)	22,196	27013	Pi		22,196
7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Tari	8,€7.	,	()	31	•	•	( <b>*</b> )	•	*	*
∞ ∞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160		98			×.	•	0.00	30 <b>4</b> 51	•	:
6	住宅按揭貸款	10			300	3.5	(*	](■)		16.	Y	*
10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	*		¥.	•	168	•E	Y.	Uasi	168
=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風險承擔	***	**	ug	((*))	•	300	9 <b>X</b>		٠	14.	•
12	1年80%	774	- 5.9	4,393		114	•	22,364	•	•6	4.7	26,871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於2021年12月31日

## 9 對手方信用風險(續)

# (e) 作為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包括經中央交易對手方結算的合約或交易者)的抵押品組成

			截至 2021 年	年12月31日		
		衍生工具			證券融	資交易
	收取的認可抵押	品的公平價值	提供的抵押品	的公平價值	收取的認可抵押	提供的抵押品的
港幣千元	分隔的	非分隔的	分隔的	非分隔的	品的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
現金-本地貨幣	343	-			-	
現金-其他貨幣	<b>3</b> 3	=	12			
總計	5#E	π.	77.4	€.	<u> </u>	

			截至 2020 纪	年12月31日		
		衍生工具	合約		證券融	資交易
	收取的認可抵押	品的公平價值	提供的抵押品	的公平價值	收取的認可抵押	提供的抵押品的
港幣千元	分隔的	非分隔的	分隔的	非分隔的	品的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
現金-本地貨幣	241	*				
現金-其他貨幣	(6)	7,610	200	388	-	
總計	S#3	7,610		388		

## 10 市場風險

# (a) 關於市場風險的描述披露

本公司建立市場風險管理政策以識別、衡量、監控、控制以及報告市場風險及相關資訊,並應本公司業務戰略目標明確市場風險偏好。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注 3.1「市場風險」。

本公司建立風險治理管理框架以管理市場風險。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注3「風險管治架構」一節。

為了衡量和監控市場風險,分析於不同方面展開(例如按風險因素,貨幣及期限),並得出潛在損失 或靈敏度影響。市場風險限額參照風險偏好,業務模式和使用情況而定。多個系統被採用以便於對市 場風險進行衡量和分析,如本公司資金系統和市場風險系統。市場風險報告每天都進行編輯和監控。 此外,就不同級別治理的管理報告也會定期彙編並發佈。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10 市場風險(續)

#### (b) 在STM 計算法下的市場風險

	(201/01)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風險加權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
	直接產品風險承擔		
1	利率風險承擔(一般及特定風險)		2 <u>4</u>
2	股權風險承擔(一般及特定風險)	-	:*)
3	外匯(包括黃金)風險承擔	41,188	40,150
4	商品風險承擔		
	期權風險承擔		
5	簡化計算法	¥	·*
6	得爾塔附加計算法	-	<b>=</b>
7	其他計算法	-	
8	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725
9	總計	41,188	40,150

2021 年內,市場風險的風險加權數額總額增加約港幣 100 萬元,主要是由於淨外匯敞口產生的外匯風險承擔增加。

## 11 銀行帳內的利率風險

## (a) 銀行賬內的利率風險-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

銀行賬內的利率風險(「IRRBB」)是指由於不利的利率變動或資產負債表結構變化而對公司整體收益和經濟價值造成的風險。銀行賬內的利率風險來自公司的核心經營活動,例如提供貸款和接受存款,或具有不同重定價到期日和利率的資金業務,在利率發生變化時,這些活動使公司的資本和收益面臨風險。.

# 治理結構和管理政策

本公司已在《銀行賬內管理政策》(以下簡稱「政策」)中制定了利率風險管理政策,以根據董事會設定的風險偏好建立並實施概念健全的管理體系,從而有效地管理銀行賬內的利率風險。該政策是根據金管局發行的《監管政策手冊》中《利率風險管理》章節(「IR-1」)的內容制定的。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11 銀行帳內的利率風險
- (a) 銀行賬內的利率風險-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 治理結構和管理政策(續)

該政策由資產負債委員會(「ALCO」),風險控制和信用委員會(「RCCC」),執行委員會(「EC」),風險管理委員會(「RC」)和董事會最終批准。 經執行委員會授權的資產與負債委員會是負責實施風險管理的管理機構,以全面、一致的方式促進利率風險的識別、評估、衡量、監控、報告和控制。資產與負債委員會設置了不同等級的限制和管理層介入機制(「MAT」),以監測和控制利率風險。銀行脹內的利率風險的度量基於收益和經濟價值。對於基於收益的度量,分析重點是利率變化對未來應計或報告收益的影響,即利率變化直接引起的總利息收入和總利息費用之間的差額,從而引發淨利息收入(「 $\Delta$ NII」)的變化。

基於經濟價值的度量,重點是根據利率衝擊和壓力情景重新對現有或調整後的現金流進行估值,以衡量相關資產負債表項目淨現值的變化。 估值變化是對銀行賬內的利率風險水準的一種度量,可以將其與權益的現值進行比較以確定權益的經濟價值(「EVE」)的變化。

# 銀行賬內的利率風險和降低風險的策略

有關風險管理的概述,請參見本公司財務報表的附加說明 2(a)。有關資產與負債委員會的角色和實踐,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表的附加說明 18(g)。

有關風險的性質,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表附注 3.1.1。

風險管理部門(「RMD」)每月負責監控權益的經濟價值和淨利息收入(「NII」)以及風險委員會和理事會批准的銀行賬內的利率風險限制的遵守情況。 風險管理部門建立了風險限額和管理層介入機制,以持續監控未來利率變動對權益的經濟價值和淨利息收入的影響。

風險管理部門每月對銀行帳內利率風險進行壓力測試分析,衡量利率變動引起的損失風險,以分析對 資本狀況的潛在影響。 公司在建立和審查銀行賬內的利率政策和風險限制時會考慮壓力測試結果。 目前,公司採用 IR-1 中列出的六個標準利率衝擊情形和兩個平行衝擊情形來分別估算對經濟價值和收 益的影響。

風險管理部門會根據業務和市場狀況定期審查和更新風險限制。

此外,風險管理部門定期報告風險,包括利率風險、風險限制情況以及對高級管理層,風險委員會或董事會的壓力測試,以控制和監測利率風險。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11 銀行帳內的利率風險(續)
- (a) 銀行賬內的利率風險-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 銀行賬內的利率風險和降低風險的策略(續)

在公司風險承受能力和內部限制範圍方面,本公司採取審慎措施監測、控制和管理銀行賬內的利率風險。 在必要時,為了降低利率風險敞口,本公司可能會使用利率衍生工具,包括但不限於遠期利率協議、利率掉期和貨幣掉期,以此對沖風險,降低利率風險至可接受水準。

為避免衍生工具按市值計價而產生的損益波動,本公司可能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的對沖會計處理。

# 衡量權益的經濟價值和淨利息收入變化(披露於11(b))的關鍵建模和參數假設

1. 用於衡量權益的經濟價值變化的商業利潤率和其他利差成分

在計算對權益的經濟價值的影響時,現金流(包括商業利潤率和利差部分)會以包括銀行間同業 拆借利率和以貨幣為基礎的掉期比率組成的無風險利率曲線組合進行折現。

2. 估算定期存款提前提取率的方法

定期存款的提前提取率模型已用於預測固定利率定期存款的提前贖回率。確定定期存款提取率的方法是由各種參數時間序列模型和均值模型進行模型擬合後得到。

- 3. 其他假設
  - a. 銀行間借貸視為不具有提前終止的內嵌期權。根據市場慣例,不允許提前終止貸款和 存款。
  - b. 貨幣掛鉤存款(CLD)在銀行賬內視為不具有任何期權。
    - i. 對於相關期權,產品行銷執行客戶便利化,以不選擇倉位元的方式將期權背對背對 沖給外部交易方,這被視為交易帳戶。
    - ii. 由於難以平倉相關期權,因此存款方不允許提前終止存款。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11 銀行帳內的利率風險(續)
- (a) 銀行賬內的利率風險-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 衡量權益的經濟價值和淨利息收入變化(披露於11(b))的關鍵建模和參數假設

4. 跨貨幣匯總的方法以及不同貨幣之間重大的利率相關性

影響權益的經濟價值的匯總方法遵循金管局提供的公式,在匯總過程中僅選取對權益的經濟價值 產生積極影響的部分。對於淨利息收入的影響,不同貨幣的利率敞口直接相抵消。

本公司不提供任何無期存款。

除上文詳述的關鍵假設外,於 11 (b) 中披露的權益的經濟價值和淨利息收入的變化分析無其他假設。

## (b) 銀行賬內的利率風險敞口

下表顯示了在每種規定的利率衝擊情景下,本公司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由銀行賬內項目現值變動而引起的的權益的經濟價值變化和淨利息收入的變化。

		(a)	(b)	(c)	(d)
(港幣	啓:百萬元)	ΔE	VE	ΔΙ	III
	期間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平行向上	11	8	(39)	(36)
2	平行向下	1	2	39	36
3	較傾斜	1	2	1 27 (15) 12	
4	較橫向	10	9	MALLY A	
5	短率上升	13	11	THE PARTY OF THE	
6	短率下降	1	2		1 12 31 19
7	最高	13	11	39	36
	期間	截至 2021 年	12月31日	截至 2020 年	月12月31日
8	一級資本		1,737		1,613

# 12 操作風險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表附注 3.6「操作風險」。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13 薪酬制度

## (a) 薪酬制度政策

本公司原則上採用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銀國際集團」)的薪酬措施,並制定自身的薪酬政策, 就其雇員薪酬制度的治理及控制安排與運作提供指引。本公司根據由金融管理專員發出的監管政策手 冊編號 CG-5(名為《穩健的薪酬制度指引》)第3部中所載的指引披露薪酬事宜。

中銀國際薪酬系統的目標是界定獎勵框架,藉以吸引、挽留及激勵雇員,獎勵他們作出可持續的貢獻。

本公司可聘請外部顧問,跟據市場情況提供建議,以完善管治和薪酬政策。在 2021 年,本公司並沒 有就薪酬事項聘請外部顧問徵求意見。

## (i) 管治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物色和提名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候選人,以及監察及制定公司薪酬政策之執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參與設計和推行提名及薪酬政策並在提名和薪酬制度的運作中持續發揮作用:

- 建立董事會之篩選、委任及繼任政策;
- 建立董事會及其附屬委員會的年度自我評審機制;
- 建立主要人員的繼任政策,以確保領導層的連續性及避免長期的主要人員空缺;
- 確保公司董事及主要人員有序地依據政策進行篩選、委任及繼任;
- 定期對董事會及其附屬委員會的效能,以及個別董公司事對董事會的效能所作的貢獻進行 評估;
- 建立人力資源和薪酬策略、計劃和政策;
- 監督執行和評估人力資源和薪酬政策之有效性並附合監管指引及任何其他法律或監管要求;
- 要建立一個專業和與市場匹配之人力資源管理系統和獎勵計劃及控制機制;及
- 改進、提高和確保人力資本之品質和競爭力。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13 薪酬制度(續)

## (a) 薪酬制度政策(續)

#### (i) 管治(續)

薪酬政策引導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之成立及其工能。政策內亦訂出有效的風險管理因素和措施,以促進有效之風險與回報之管理,確保本公司之長遠利益和保持本公司之財政健全。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在2021年,提名與薪酬委員共舉行了四次會議並通過了七次書面決議。年內,薪酬政策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2021年7月29日發出的監管政策手冊CG-5進行了修訂,並已被提名與薪酬委員會通過,修訂主要包括:

- 更新高級管理層,主要人員,主要組別人員以及風險管控職能的僱員的定義,以及詳細說明每個組別僱員的工作角色;
- 薪酬制度詳細列明對於僱員不當行為風險的考慮和提供可引致浮動薪酬下降的情景指引;
- 調整不同組別僱員的酌情花紅比例,高級管理層和主要人員的比例會相當高

薪酬政策適用於公司的全部僱員。對於那些對公司的風險狀況及財務穩健程度造成重大影響的某些僱員將會進一步劃分成 4 個組別:i) 負責監督公司政策的高級管理層;ii) 在其職務範疇中需承擔公司之重大風險的主要員工;iii) 其在本公司的累計職務會令本公司承受重大風險,以及其獎勵安排是相同或相近的雇員;以及 iv) 所有在風險管理工能中負責監控和報告之本公司雇員。

#### (ii) 薪酬結構

雇員的總薪酬包括固定薪酬(例如工資及津貼)及酌情浮動薪酬(例如花紅),是根據雇員的崗位、職責、表現和貢獻,以及市場狀況而厘定。所有固定或浮動薪酬均以現金形式。

本公司旨在按表現、職級及職能以區別各類員工的浮動/固定薪酬比率。此舉是要確保獎勵重點放於員工崗位相應的審慎風險承擔及/或有效之風險監控。

在厘定雇員酬金之過程中,本公司會根據雇員之年度目標定立及對其之年度表現評估。當中 包括本公司之長遠整體表現、相關之業務單位之表現、雇員於公司之長遠整體表現及業務單 位表現中所作出之貢獻及中銀國際集團之前景來厘定。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13 薪酬制度(續)

## (a) 薪酬制度政策(續)

#### (ii) 薪酬結構(續)

本公司實施年度目標定立程序,目的旨在測量雇員的表現。年度表現評估的過程中,會利用財務及非財務因素來評估雇員的表現。

浮動薪酬總額是以中銀國際集團利潤的百分比,並經固定薪酬和各種特殊因素調整後列示。於中銀國際董事會確認浮動薪酬總額後,管理層會與人力資源合作,根據其財務和非財務表現,風險之定量和性質及市場條件分配予不同業務單位,此包括有關股東、客戶、員工表現等指標,以及中期至長期策略目標的體現。業務單位主管遵循類似的方法把浮動薪酬分配予團隊/個人。

適用薪酬遞延員工之浮動薪酬遞延比率為百分之二十至五十(按僱員的組別及公司薪酬政策規定的遞延比率表列的浮動薪酬金額而定)並長達三年。本公司於實際報償之前觀察及確認員工之表現及其所洐生之關聯風險。透過遞延報償浮動薪酬,本公司可對員工之薪酬金額作出調整,以準確反映在該段時期內所產生之風險及其結果。

本公司可自行決定最終之浮動薪酬金額。倘若報償金額與本公司實際表現不乎、業務目標不能於相關評估時段內達成、當本公司有需要保護其財政健全時、或當發生一些非預計的特別情況,本公司會將部分或全部之浮動薪酬保留或遞延。

對於負責風險監控人員之薪酬,本公司將以員工所訂之表現目標及其主要職責而厘定,而不會與其監督的業務範圍之表現掛鉤。

本公司之高級管理層及主要人員的報酬總額量化資訊如下。其報酬是由中銀國際集團其他公司支付。管理層就他們對本公司與對中銀國際集團其他公司提供的服務將此金額進行分攤,並得到薪酬委員會通過。本公司已根據薪酬政策進行至少每年一次的例會。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12月31日

# 13 薪酬制度(續)

# (b) 在財政年度內給予的薪酬

港門	<b></b>		2021	
薪	州款額及量化	資料	高級管理人員	主要人員
1	, reserved	員工數目	9	3
2		固定薪酬總額	7,308,443	5,162,232
3		其中:現金形式	7,308,443	5,162,232
4		其中: 遞延	72	
5	固定薪酬	其中:股票或其他股票掛鈎工具	( <u>-</u>	-
6		其中: 遞延		20
7		其中: 其他形式	1.5	*
8		其中: 遞延	No.	3)
9		員工數目	9	3
10		浮動薪酬總額	5,053,049	3,295,436
11		其中:現金形式	5,053,049	3,295,436
12		其中: 遞延	2,021,220	1,318,175
13	浮動薪酬	其中:股票或其他股票掛鈎工具	+	
14		其中: 遞延	=	
15		其中:其他形式	-	·
16		其中: 遞延	=	7.4
17	薪酬總額	10	12,361,492	8,457,668

港州	¥		2020	
薪	洲款額及量化	資料	高級管理人員	主要人員
1		員工數目	10	6
2		固定薪酬總額	16,199,302	3,723,794
3		其中:現金形式	16,199,302	3,723,794
4		其中: 遞延		5
5	固定薪酬	其中:股票或其他股票掛鈎工具		
6		其中: 遞延		
7		其中: 其他形式		
8		其中: 遞延		-
9		員工數目	10	6
10		浮動薪酬總額	8,570,140	2,236,490
11		其中:現金形式	8,570,140	2,236,490
12	NO 361 75 EU	其中: 遞延	3,428,057	894,596
13	浮動薪酬	其中:股票或其他股票掛鈎工具	20	¥
14		其中: 遞延	*	2
15		其中:其他形式		÷
16		其中: 遞延	170	•
17	薪酬總額		24,769,442	5,960,284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12月31日

# 13 薪酬制度(續)

# (c) 特別付款

港	幣			20	21		
뽃	· 別款項	保證	<b>性紅</b>	簽約	獎金	遣散	<b>文費</b>
		員工數目	總額	員工數目	總額	員工數目	總額
1	高級管理人員	ê	19	52	(2)	9	(F
2	主要人員	9	4	747	247	9	(2)

港幣 2020							
特別款項		保證	花紅	簽約	獎金	遣散	費
		員工數目	總額	員工數目	總額	員工數目	總額
1	高級管理人員	9	=	X <del>=</del> :1			
2	主要人員	*	ħ	2.53		=	5

於2021年內,本公司沒有授予高級管理層及主要人員任何遣散費用(2020年:無)。

## (d) 遞延薪酬

港幣	\$	2021					
遞到	正及保留薪酬	未支付的遞 延薪酬總額	其中:可能 受在出現的 外在及/或內 在調整影響 的未支保留薪 延及保留薪 翻總額	在有關財政 年度內因在 宣佈給予後 作出的外在 調整而被修 訂的薪酬總 額	在有關財政 年度內因在 宣佈給予後 出現的內在 調整而被修 訂的薪酬總 額	在有關財政 年度內發放 的遞延薪酬 總額	
1	高級管理人員						
2	現金	1,885,472	2	24		6,209,253	
3	股票	120	2	74	¥	V#E	
4	現金掛鈎工具	Y_	2	745	-	500	
5	其他	*	*	920		1061	
6	主要人員						
7	現金	587,539	2	(2)	×	3,655,979	
8	股票	h <u>a</u> n	2	32		7.60	
9	現金掛鈎工具	12	===			(*)	
10	其他	82	2	2.00	90		
11	總額	2,473,011				9,865,232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12月31日

# 13 薪酬制度(續)

# (d) 遞延薪酬(續)

港幣	F		2020							
遞至	<b>E</b> 及保留薪酬	未支付的遞 延薪酬總額	其中:可能 受在宣佈給 予後出現內 外在及/或內 在調整影響 的未支付留薪 延及保留薪 酬總額	在有關財政 年度內因在 宣佈給予後 作出的外在 調整而被修 訂的薪酬總 額	在有關財政 年度內內在 宣佈給予在 出現的內在 調整而被修 訂的薪酬總 額	在有關財政 年度內發放 的遞延薪酬 總額				
1	高級管理人員									
2	現金	1,877,233	:=:	-		12,716,835				
3	股票	±.		3		2				
4	現金掛鈎工具	5.	:=:	- E		2				
5	其他				¥	-				
6	主要人員									
7	現金	392,816	y.*-	9	(2)	1,886,281				
8	股票			3	025	-				
9	現金掛鈎工具		95	ĕ	-	2				
10	其他		Lea Ne	<u>:</u>	2	*				
11	總額	2,270,049	-	-	-	14,603,116				

於2021年內,高級管理層及主要人員的遞延薪酬並沒有因表現調整而被調低(2020年:無)。

於2021年內,高級管理層及主要人員的遞延薪酬及保留薪酬並沒有因在宣佈給予後作出的外在調整及因在宣佈給予後出現的內在調整而被調低(2020年:無)。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14 分類資料

# (i) 按地理區域分類

本公司所有的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資產負債表外專案都是來自香港。

# (ii) 按業務類分類

本公司主要業務分類如下:

私人銀行業務	為高端的個人客戶和公司客戶提供多項銀行服務	
本公司 2021 及 2020年	業務分類結果如下:	
	2021 私人銀行 業務 港幣千元	2020 私人銀行 業務 港幣千元
淨利息收入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淨交易性收入	98,037 272,786 3,047	184,151
經營收入 經營支出	373,870 (227,845	
提取減值準備前之溢和減值準備淨(撥備)/撥回		
除稅前溢利	145,947	61,053
分部資產	8,693,177	9,324,327
分部負債	6,909,052	7,662,095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 15 客戶貸款

# (i)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

2021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抵押品之 覆蓋比率	特定分類 或減值貸款	逾期貸款	第一階段 減值準備	第三階段 減值準備
2021 午 12 月 31 日	——各户貝款—— 港幣千元	復益以平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 個人 -其他	4,023,690	100%	1,273	1,273	1	1,273
金融 -投資公司	722,242	100%	·		**	*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4,745,932	*				
	4,745,932					
		recipe H A.	#+ P> /3 ##		AC DIRECT	55 — MH. C.T.
2020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抵押品之 覆蓋比率	特定分類 或減值貸款	逾期貸款	第一階段 減值準備	第三階段 減值準備
2020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港幣千元			逾期貸款 港幣千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 個人 -其他		覆蓋比率	或減值貸款		減值準備	減值準備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個人	港幣千元	覆蓋比率 %	或減值貸款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 個人 -其他 金融	港幣千元 4,141,790	覆蓋比率 % 100%	或減值貸款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12月31日

# 15 客戶貸款(續)

# (ii) 按地區分類之客戶墊款總額

下列關於客戶貸款之地理區域分析是根據交易對手之所在地,並已顧及風險轉移因素。若客戶貸款之擔保人所在地與客戶所在地不同,則風險將轉移至擔保人之所在地。當某一地區的客戶貸款占客戶貸款總額百分之十或以上,該地區的客戶貸款便予以分開披露。

2021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特定分類或 減值貸款	逾期貸款	第一階段 減值準備	第三階段 減值準備
2021 ( 32/3 33 2	港幣干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香港	2,030,943	1,273	1,273	1	1,273
中國內地	2,133,569	9	( <del>+</del> )	(#)	<b>T</b>
其他	581,420			9 <del>8</del> 0	
	4,745,932	1,273	1,273	1	1,273
			-		
		特定分類或		第一階段	第三階段
2020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特定分類或 減值貸款	逾期貸款	第一階段 減值準備	減值準備
2020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港幣千元		逾期貸款 港幣千元	211	
		減值貸款		減值準備	減值準備_
香港	港幣千元	減值貸款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減值準備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2,524,596	減值貸款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減值準備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香港 中國内地	港幣千元 2,524,596 1,929,566	減值貸款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減值準備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 15 客戶貸款(續)

# (iii) 非銀行的中國內地風險

對非銀行交易對手的內地相關風險承擔之分析乃參照金管局有關報表的填報指示所列之機構類別及直接風險之類別以分類。

交易對手類別	表內資產 港幣千元	表外資產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政府、國有實體及其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居住在中國大陸之中國公民或其他在中國大陸註	( <b>a</b> )	3,779	3,779
冊成立之實體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其他交易對手而其風險被認定為內地非銀行類客	1,670,877	(30)	1,670,877
其他父勿對于III.其風險饭站足為內地介或17類各 戶風險	201,090	2 <del>5</del> 0	201,090
	1,871,967	3,779	1,875,746
除準備金後資產總額	8,693,177		
表內風險承擔占總資產百分比	21.53%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15 客戶貸款(續)

# (iii) 非銀行的中國內地風險(續)

交易對手類別	表內資產 港幣千元	表外資產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政府、國有實體及其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居住在中國大陸之中國公民或其他在中國大陸註	*	7,149	7,149
冊成立之實體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其他交易對手而其風險被認定為內地非銀行類客	1,476,528	9	1,476,537
戶風險	152,301	S <b>+</b> 2	152,301
	1,628,829	7,158	1,635,987
除準備金後資產總額	9,324,327		
表內風險承擔占總資產百分比	17.47%		

# (iv) 經重組資產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無任何經重組之客戶貸款、對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經重組墊款及經重組債務證券(2020 年:無)。

# (v) 收回資產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無任何收回資產(2020年:無)。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年 12月 31日

# 16 外幣持盤量

	美元 港幣千元	人民幣 港幣千元	日 <b>圓</b> 港幣千元	加拿大元 港幣千元	瑞士法郎 港幣千元	新加坡元 港幣千元	紐西蘭元 港幣千元	歐羅 港幣千元	英鎊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2021 現貨資産	3,547,394	24,858	55,534 (4,678)	11,187 (6,747)	12,311	7,056 (26,583)	2,661	179,699 (208)	17,987 (21,081)	24,026 (30,201)	3,882,713 (3,530,764)
現貨負債 遠期買人 ・ ・ ・ ・ ・ ・ ・ ・ ・ ・ ・ ・ ・ ・ ・ ・ ・ ・ ・	(2,619,427) 256,585 (1,139,809)	(821,839) 802,379	10,159 (54,181)	6,123	(7,680)	23,095	£	13,232 (185,252)	11,589 (9,481)	5,664	1,128,826 (1,396,403)
長/(短)盤淨額	44,743	5,398	6,834	10,563	4,631	3,568	2,661	7,471	(986)	(511)	84,372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16 外幣持盤量(續)

	人民幣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2020			
現貨資產	32,541	3,877,873	3,910,414
現貨負債	(795,948)	(3,818,145)	(4,614,093)
遠期買人	778,264	1,175,317	1,953,581
遠期賣出	(7,145)	(1,227,691)	(1,234,836)
	8=======	-	
長/(短)盤淨額	7,712	7,354	15,066
	9		

於 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無任何結構性倉盤淨額(2020年:無)。

## 17 國際債權

國際債權資料披露須承擔最終風險的海外交易對手,並且是在顧及風險轉移因素的情況下按交易對手所在地分類。一般而言,有關貸款的債權獲得並非交易對手所在地的國家的一方所擔保,或該債權的履行對像是某銀行的海外分行,而該銀行的總辦事處並非設於交易對手的所在地,風險便確認為由一個國家轉移到另一個國家。當某一地區的風險額占已計算認可風險轉移的風險總額的百分之十或以上,該地區的國際債權便須予以披露。

下列跨境申索分析乃依照地區及對手類別編制:

		0=	非銀行業和	公營機構	
	銀行同業 港幣百萬元	官方機構 港幣百萬元	非銀行業 金融機構 港幣百萬元	非金融業 私營機構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2021年12月31日					
發達國家	313	*	86	58	457
離岸中心	291	2	29	592	912
發展中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區	(6)	*	-	7	7
發展中非洲及中東區	(4)	*	-	48	48
發展中亞太區	2,118	-	16	2,600	4,734
- 其中:中華人民共和國	2,118	=	16	2,517	4,651
			*		
	2,722	-	131	3,305	6,158
		=======================================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17 國際債權(續)

			非銀行業和	公營機構	
	銀行同業 港幣百萬元	官方機構 港幣百萬元	非銀行業 金融機構 港幣百萬元	非金融業 私營 <b>機構</b>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2020年12月31日					
發達國家	274	-	194	301	769
離岸中心	174	· ·	6	210	390
發展中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區	-		-	6	6
發展中非洲及中東區	-	2	2	118	118
發展中亞太區	3,122	4	20	2,372	5,514
- 其中:中華人民共和國	3,122	2	20	2,276	5,418
	$\overline{}$		01 <del></del>		
	3,570	2	220	3,007	6,797

#### 18 企業管治

本公司肯定良好企業管治的重要性,並遵從及遵守金管局發出的《監管政策手冊》中《CG-1 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企業管治》章節之指引。

本公司要求所有員工均保持高度的道德水平及需嚴格遵守公司的職員行為守則。該守則列出所有員工須予遵守之標準及價值觀,涵蓋範圍包括但不限於資料運用、負責任的商業行為、平等機會以及獲得業務時的行為等範疇。本公司採用多種溝通途徑定期提醒員工必須遵守職員行為守則。

## (a) 董事會

截至 2021年 12月 31日,本公司的董事會由 6名董事組成。

董事會負責領導、監控和管理公司,促進公司發展,並在取得風險和回報的最佳平衡下,實現公司股東的最大利益。董事會負責制定本公司的短期和長期業務策略和監測其執行情況。

董事會授權公司管理層管理本公司,對管理層落實公司發展戰略和對本公司的經營管理進行監控,對超過公司管理層許可權的事項作決策。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18 企業管治(續)

#### (a) 董事會(續)

董事會之下設立了四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風險委員會、提名及薪酬委員會及戰略及預算委員會以協助它履行其職責。

## (b)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均為非執行董事(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審計委員會於2021年內召開了兩次會議。

它協助董事會監督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確保財務報表準確及完整,內部審計職能的表現及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的資格、獨立性及服務水平。

#### (c) 風險委員會

本公司於董事會之下設立風險委員會。它由 3 名成員組成,當中 2 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主席),1 名為非執行董事。風險委員會於 2021 年內召開了三次會議。

委員會的主要目標是為董事會和高級管理人員對市場風險、信貸風險、操作風險、利率風險、 流動性風險、戰略風險、法律風險和聲譽風險等領域的風險問題提供獨立監督和指導。它負 責組織、指導、協調和監督本公司內之風險管理。

風險委員會經由董事會授權去履行以下之主要職能:

- 審查公司的風險偏好,風險管理策略,風險政策政策和指引,及公司風險管理框架在識別、衡量、監控和控制風險與其有效運作程度的充分性,並就其提出建議;
- 監督適當風險管理基礎設施,資源和系統的建立和維護,特別是在公司遵守批准的風險 偏好和相關政策方面;
- 監測資本和流動性管理策略以及所有相關風險的策略,以及公司壓力測試和情景分析的 設計和執行;
- 審查並審閱高級管理層就公司風險文化,風險暴露和風險管理活動提供的定期報告;及
- 審查並建議董事會批核超過了執行委員會授權之新業務,並根據董事會授權批准風險限額和重要業務交易。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18 企業管治(續)

#### (c) 風險委員會(續)

風險偏好是本公司願意承擔和容忍以保持審慎經營和持續發展,實現戰略目標,符合存款人、 監管機構、股東和其他主要利益相關方的要求和期望的預定風險程度。風險偏好是本公司業 務和風險策略的重要組成部分,並指導營運和管理。

本公司以合法,合規,審慎的方式營運,緩解系統性風險,保持合理的資本充足水平和充足的流動性,努力實現令股東滿意的回報。本公司建立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與業務戰略相適應以加強管治,完善框架,優化運營流程,發展風險管理技術和工具,及時識別、測量、報告、控制和緩解所有重大風險,逐步建設經濟資本管理體系,並在風險偏好範圍內控制風險水平。

本公司的風險偏好陳述書對本公司所面對的各種主要風險領域界定了不同的最高額度。最高額度決定了本公司在不違反內部限制或監管要求時可以承擔的最高風險水平。

董事會負責監督風險偏好框架下的具體實施步驟和監管環節。 風險委員會確保公司的整體風險文化與風險偏好聲明一致。風險偏好報告會定期呈交高級管理層。業務部門依風險偏好陳述執行各必要的監管環節,重大事項依既定逐級申報要求彙報處理。

#### (d)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由 1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和 2 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協助董事會物色及提名候選人為董事及本公司委任為董事會批准的高級管理人員,以及負責制定及監察公司薪酬政策之執行。它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協助董事會履行與公司文化有關的職責。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於 2020 年內召開了四次會議及通過了八次書面決議。

## (e) 戰略及預算委員會

戰略及預算委員會是由 3 名委員組成,包括董事長、公司主席及 1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戰略及 預算委員會於 2021 年內召開了一次會議及通過了一次書面決議。

委員會就本公司的中長期發展需求和目標,公司的戰略業務計劃,年度財務預算,重大投資, 資本支出和戰略承諾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它亦協助董事會監測公司戰略和預算計劃的實施情況,評估公司戰略風險水平和趨勢以及公司戰略風險管理框架的充分性和有效性。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18 企業管治(續)

## •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之前是由公司主席、候補主席、營運總監、風控總監、合規部主管、投資部主管、財務部主管、反洗黑錢合規官及銷售主管組成,本年度從 2021 年 9 月 24 日起,執行委員會的組成發生變化,其由公司主席、候補主席、副主席和風控總監組成,并由公司主席領導。它通過協作的方式提供綜合執行領導。此外,執行委員會負責委任和管理風險控制和信用委員會、資產負債委員會及新業務與產品委員會。

## • 資產負債委員會

資產負債委員會為執行委員會之下之一個小組委員會。

資產負債委員會之主要目的是監督資產及負債之管理。特別是,該委員會的責任是:

- 制定資產和負債的分配的策略和戰術;
- 按照風險委員會或董事會採納的公司風險管理框架,提供對利率,流動性及匯率風險之監督;
- 監督資金事宜,包括資本規劃及資本分配;及
- 按照執行委員會的授權制定相關政策和重要指導方針。

資產負債委員會是由高層人員包括公司主席、財務部主管、資金部主管、風險管理部主管、銷售部主管,及合規部主管。所有成員包括主席均由執行委員會任命。資產負債委員會成員均不是獨立非執行董事。資產負債委員會於 2021 年內共召開了四次會議。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於2021年12月31日

#### 18 企業管治(續)

## (g) 資產負債委員會(績)

資產負債委員會經執行委員會授權下去履行以下主要職能

- 制定並建議資產負債管理之策略;
- 制定並建議資本事宜,包括資本規劃及分配策略;
- 按照執行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或董事會所批准的政策及/或風險控制和信用委員會所 批准的指導方針監測利率、外匯及流動性風險;
- 審核並向執行委員會建議批准關於資本事宜的指導方針,及向執行委員會,及戰略及預算委員會或董事會建議批准資本事項政策;
- 於任何有關監管機構的要求底下,協助董事會及執行委員會審查和報告本公司的風險狀況及與資產負債管理相關之風險管理問題;
- 當執行委員會或董事會授予該委員會審批許可權,該委員會需檢討及批准資產負債的交易及相關限額之授權;及
- 按照執行委員會及董事會的指示而採取行動。

## 19 招聘及遴選董事會成員的方法

本公司非常重視董事是否符合適當條件,並制定了董事會的選拔,任用和繼任政策,其中規定了董事會應考慮擬議人選是否適合任命公司董事的標準。所有董事任命均根據董事會作為一個整體所需的技能及經驗,並顧及董事會多元化的各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等)而作出。現任董事會由六名成員組成,其中一名為執行董事,四名為非執行董事及一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董事會成員均符合金管局的適當人選要求而擔任本公司董事職位。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20 有關董事會成員及高級人員的資料

職位	名稱	資料
董事長	吳士強	簡介1
		(已於 2022 年 1 月 31 日辭任)
董事會成員	王中澤	簡介 2
	錢鋒	簡介 3
	林廣兆	簡介 4
	葉兆佳	簡介 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黄慧群	簡介 6
	吳劍林	簡介 7
		(於 2022 年 4 月 20 日起獲委任)
	孫文德	簡介 8
		(於 2022 年 4 月 26 日起獲委任)
代首席風險官	黃世忠	於 2021 年 1 月 21 日起獲委任
首席風險官	陳素香	於 2021 年 1 月 12 日起辭任
	开飞珊珊	於 2021 年 5 月 20 日起獲委任
審計部主管	李一紅	於 2018 年 6 月 29 日起獲委任

以下有關董事會成員的資料乃截至2021年12月31日。

#### 簡介1-吳士強

吳士強先生已經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董事長,以及戰略及預算委員會主席兼委員,全部從 2022 年 1 月 31 日起生效。

## 簡介2-王中澤

王中澤先生,59 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提名及薪酬委員會委員。王先生現擔任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

王先生于 1990 加入國家計委下設的國家能源投資公司,先後擔任電力技術開發部工程師、高級工程師、電力專案部副處長;1994 年加入國家開發銀行,先後擔任電力信貸局信貸評審處副處長及處長;2000 年起加入中國光大集團,先擔任光大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57)副總經理及執行董事,並兼任香港建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0)首席財務官及執行董事;王先生其後擔任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負責財務管理部工作。

王先生于清華大學工程系博士研究生畢業,後在職獲得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毅偉商學院 EMBA 學位。 王先生亦擁有香港特許會計師專業資格。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20 有關董事會成員及高級人員的資料(續)

#### 簡介2-王中澤(續)

王先生擔任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集團多間公司的董事職務,包括中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銀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中銀國際代理人有限公司、中銀國際財務有限公司、中銀國際環球商品有限公司、由銀國際環球商品有限公司、BOCI Global Commodities (UK) Limited、中銀國際商品貿易(中國)有限公司、BOCI Commodities & Futures (USA) LLC、BOC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Holdings Pte. Ltd.、BOCI Fidential Holdings Limited、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Bank of China International (UK) Limited、中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中銀國際英國保誠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以及渤海华美(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王先生自 2021年12月起擔任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之董事局成員。

#### 簡介3-錢鋒

錢鋒先生,53 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署理行政總裁及候補行政總裁。錢先生擁有超過 30 年銀行和經紀業務工作經驗。2003 年加入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集團前,錢先生曾任中國銀行全球市場部業務管理處副處長,以及中國銀行悉尼分行資金部助理經理。

錢先生持有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位,以及持有中國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經濟碩士學位。

錢先生擔任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集團多間公司的董事職務,包括中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中銀國際 財務有限公司、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及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

#### 簡介 4 - 林廣兆

林廣兆先生,金紫荊星章及銀紫荊星章,87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和提名及薪酬委員會委員。林先生擁有超過 50 年的銀行業工作經驗。林先生現為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長、香港福建社團聯會榮譽主席、旅港福建商會永遠榮譽會長、閔港經濟合作促進委員會副主任、香港中華總商會永遠榮譽會長、香港中國企業協會顧問及香港銀行華員會名譽會長。

此外,林先生自 2003 年 12 月起擔任閔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 2004 年 8 月起擔任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6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 2008 年 11 月起擔任中國銀行扶貧助學慈善基金有限公司之董事及自 2021 年 5 月起擔任董事長、自 2009 年 10 月起擔任禹洲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2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 2011 年 9 月起擔任遠東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3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 2021 年 11 月起擔任珠海學院有限公司之校董及自 2021 年 12 月起擔任校董會主席。

林先生分別于 2003 年及 2016 年榮獲香港特別行政區銀紫荊星章及金紫荊星章。林先生曾任第十屆全國人大代表。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於2021年12月31日

#### 20 有關董事會成員及高級人員的資料(續)

#### 簡介5-葉兆佳

葉兆佳先生,61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風險委員會及戰略及預算委員會委員。葉先生擁有超過30年的銀行業經驗。葉先生現為中國銀行澳門分行副行長。此外,葉先生現任為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重慶市委員會委員、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經濟發展委員會委員、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成員、澳門銀行公會主席、澳門金業同業公會會長以及博鰲亞洲論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澳門委員會委員。葉先生持有廣州中山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

#### 簡介6-黃慧群

黃慧群女士,62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風險委員會主席,以及審計委員會委員。黃女士現擔任香港大學經濟及工商管理學院金融實務教授兼金融學學士(資產管理及私人銀行)課程總監,並在學院任教金融監管、合規及信貸風險管理。

黃女士擁有豐富的銀行和金融業工作經驗,曾任職於多間主要金融機構,包括花旗銀行、滙豐銀行、瑞士信貸、法國巴黎銀行,以及美國大通銀行,涵蓋私人銀行、資產管理、證券經紀、企業及商業銀行、信用及風險管理等範疇。黃女士曾任瑞士信貸私人銀行部大中華市場主管、滙豐金融服務(亞洲)行政總裁。黃女士也曾擔任多間金融機構的主管人員/負責人員的職位,涵蓋第 1、2、3、4、6、9 受規管活動。

黃女士現為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資深會士、國際商學榮譽學會香港中文大學分會終身名譽會員、香港銀行學會榮譽顧問、保險業監管局非執行董事、競爭事務委員會以及財務匯報局程序覆檢委員會委員。 黃女士過往曾任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諮詢委員會委員、香港財務彙報局臨時成員、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董事,以及香港證券業協會有限公司董事。

黄女士持有香港大學文學士學位、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香港大學法學博士學位。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於2021年12月31日

## 20 有關董事會成員及高級人員的資料(續)

#### 簡介7-吳劍林

吳劍林先生,50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主席和战略及预算委员会委員。吳先生擁有超過25年為大型集團企業提供專業服務的經驗,覆蓋行業包括金融、科技、能源、零售和製造行業等。吳先生曾擔任畢馬威中國區信息科技及媒體行業主管合夥人。任職期間,吳先生於2015年成立創新創業中心,建立服務高增長科技公司的線上及線下模式,並帶領團隊開發連結初創公司、企業、投資者、研究機構及政府機構的線上生態系統應用程序以及用於識別和評估早期科技公司的SIP框架。吳先生曾擔任核心/領導合夥人,建立中國高增長科技公司生態系統(包括汽車科技、消費科技、金融科技、生物科技及芯片)。

吳先生為註冊信息系統安全專家、註冊信息系統審計師、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全球特許管理會 計師。

#### 簡介 8 - 孫文德

孫文德先生,63 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和風險委員會委員。孫先生在證券及期貨相關法規執行與商業罪案調查方面的經驗相當豐富。孫先生曾於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工作超過17年,現為執業大律師,擅長有關證券及期貨條例、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證監會持牌人或註冊人操守準則、市場失當、白領罪行、反洗錢活動的訴訟及諮詢工作。孫先生現任聯交所上市公司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先生於2021年12月9日獲委任在納斯達克全球市場上市公司 Inception Growth Acquisition Limited 的獨立董事。

孫先生於 1996 年 9 月獲澳洲查爾斯特大學(Charles Sturt University)頒授會計學碩士學位,並分別於 2010 年 7 月及 2011 年 7 月獲香港城市大學頒授法律博士學位及法學專業證書。孫先生於 2013 年 2 月取得香港大律師資格。孫先生自 1998 年 7 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自 1999 年 4 月起為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的會員。

## 21 披露政策的主要元素

銀行業披露受本公司的披露政策所規管,有關政策已獲董事會批准。披露政策載列有關刊發本文件的管治、監控及保證規定。儘管銀行業披露報表毋須經過外部審核,本檔已按照本公司披露政策以及財務報告及管治流程予以獨立審閱。

本公司的披露政策乃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適用會計準則及金管局監管政策手冊《CA-D-1應用指引銀行業(披露)規則》而訂明。